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尧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可能存在行业监管与行业政策变化、药品招标政策变化、产品质量、安全环保、药品研发和注册、生产成本持续上涨、人力成本上升和人才流失、业务整合和管理、长周期合同执行等的风险，有关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已在本报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予以描述。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亚太药业	指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亚太集团、控股股东	指	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亚太药业第一大股东
亚太房地产	指	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亚太药业第二大股东
泰司特	指	浙江泰司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系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科锐捷	指	绍兴科锐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先系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现已注销
雅泰药业	指	绍兴雅泰药业有限公司，系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标的公司、上海新高峰	指	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已完成过户，目前系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交易标的、标的股权	指	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本次交易、重大资产购买、重大资产重组	指	本次亚太药业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海新高峰 100%的股权之行为
Green Villa、GVH、交易对方	指	Green Villa Holdings LTD.，为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前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
上海新生源	指	上海新生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泰州新生源	指	泰州新生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上海新生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光谷新药孵化	指	武汉光谷新药孵化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上海新生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谷医药转化	指	武汉光谷医药资产投资转化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新药孵化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亦庄	指	北京亦庄国际抗体药物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上海新生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泗水创新孵化	指	沈阳泗水创新孵化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上海新生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家药监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独立财务顾问、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律顾问	指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评估机构、坤元评估	指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2010 版 GMP、新版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
胶囊剂	指	把一定量的原料、原料提取物加上适宜的辅料密封于球形、椭圆形或其他形状的囊中制成的剂型
片剂	指	药物与辅料均匀混合后压制而成的片状制剂
粉针剂	指	将药物与试剂混合后，经消毒干燥形成的粉状物品
冻干粉针剂	指	将药物的灭菌水溶液无菌灌装后，进行冷冻干燥而制成的注射用粉末
基药	指	基本药物的简称，是指满足人民群众重点卫生保健需要的药物（根据 2002 年世界卫生组织的定义）。根据《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管理办法（暂行）》规定，基本药物指适应基本医疗卫生需求，剂型适宜，价格合理，能够保障供应，公众可公平获得的药品
CRO	指	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即合同研究组织，为医药企业提供包括新药产品开发、临床前研究及临床试验、数据管理、新药申请等技术服务
GRDP	指	Good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Practice of New Drug，新药研究开发和注册申报综合技术管理体系
临床批件	指	由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允许开展药物临床试验的批准证书
临床试验，临床研究	指	任何在人体（病人或健康志愿者）进行药物的系统性研究，以证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作用、不良反应及/或试验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目的是确定试验药物的疗效与安全性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亚太药业	股票代码	00237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亚太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jiang Yatai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atai phar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尧根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云集路 115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2030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云集路 115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2030		
公司网址	http://www.ytyaoye.com		
电子信箱	ytdsh@ytyaoy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黎明	朱凤
联系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云集路 1152 号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云集路 1152 号
电话	0575-84810101	0575-84810101
传真	0575-84810101	0575-84810101
电子信箱	ytdsh@ytyaoye.com	ytdsh@ytyaoy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000146008822C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签字会计师姓名	赵海荣、陈勃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楼	戴铭川、魏岚	2015.12.09-2016.12.31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463,145,519.03	375,601,838.81	23.31%	313,637,21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499,285.97	40,567,979.11	36.81%	5,480,18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304,165.33	37,894,442.96	38.03%	5,188,708.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0,934,536.59	73,312,902.53	37.68%	31,122,817.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0	35.00%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0	35.00%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7%	5.57%	1.70%	0.78%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元）	2,060,949,104.44	848,527,462.37	142.89%	801,862,08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785,767,433.44	747,314,664.40	5.15%	709,825,703.70
----------------------	----------------	----------------	-------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3,918,692.78	105,683,719.99	98,984,230.06	164,558,87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81,515.94	16,984,106.29	11,554,485.37	12,379,17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561,875.83	16,950,741.23	11,674,996.33	9,116,55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695.95	26,942,226.05	4,047,507.52	69,823,107.0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0,570.54	884,684.33	5,057.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63,317.25	2,497,950.97	3,590,448.9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	359,37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73.78	-236,310.25	-3,293,362.07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4,931.79	472,788.90	10,671.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90.50			
合计	3,195,120.64	2,673,536.15	291,473.1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营业外支出"项目所列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409,928.93	系国家规定之税费，且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存在直接关系，故不具特殊性和偶发性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化学制剂、原料药、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提供医药研发外包（CRO）服务。

1、医药生产制造业务方面

公司在医药生产制造方面的主要业务包括化学制剂、化学原料药、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 化学制剂业务

公司的化学制剂业务主要分为抗生素类药品和非抗生素类药品两大类，截至目前，共拥有100个制剂类药品批准文号，目前在产的抗生素类药品主要包括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分散片、头孢氨苄胶囊、阿奇霉素分散片、注射用阿奇霉素和罗红霉素胶囊等51个药品批准文号，非抗生素类药品主要包括消化系统药如注射用泮托拉唑钠和注射用奥美拉唑钠、抗病毒药、心血管药、解热镇痛药等49个药品批准文号。

(2) 化学原料药

公司的化学原料药主要是为自身制剂业务提供原料药供应，并部分对外进行销售。截至目前，共拥有2个原料药批准文号，目前在产的为罗红霉素、阿奇霉素。

(3) 诊断试剂

公司于2011年开始涉足诊断试剂业务，截至目前，共拥有66个注册批件，主要涵盖肝功能、肾功能和心肌酶谱。

2、医药研发外包（CRO）服务业务方面

公司于报告期内收购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从事CRO服务业务，为医药企业和其他医药研发机构提供全方位的医药研发外包服务，主要包括临床前研究服务、临床研究服务、及其他咨询服务等。

(1) 临床前研究服务

临床前研究主要包括药学研究、药理毒理研究、临床试验申报等方面服务内容，目的为系统评价候选药物，确定其是否满足进入临床研究的要求。

药学研究主要包括工艺研究与非临床供药、质量研究、质量标准共建、稳定性研究等；药理毒理研究主要包括药效学试验、药代动力学试验、安全性评价，以及后续适应症及临床方案的制订等；临床试验申报主要包括临床试验申报资料汇整、临床试验申请等。

(2) 临床研究服务

临床研究指在人体（病人或健康志愿者）进行药物的系统性研究，以证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作用、不良反应及/或试验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规律，目的是确定试验药物的疗效与安全性，包括 I -IV 期临床研究。根据我国新药注册的法律法规，药物临床研究须由具备临床试验机构资格的医疗机构进行，公司的临床研究服务主要是接受申办者委托，与申办者、主要研究者共同制定临床研究方案、监查临床研究过程、进行临床试验的管理、统计分析并协助完成临床研究总结报告等。

(3) 其他咨询服务

其他咨询服务主要包括上海新高峰在经营过程中为客户提供的咨询和技术服务项目。

(二)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医药生产制造业务方面

(1) 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医药行业的发展与提高人民生活质量紧密相关。近年来，国家采取了多项措施鼓励并推动我国医药行业的发展。人口老龄化进程的加快、政府卫生投入的增加、健康意识的增强以及疾病谱的不断扩大促使医药需求持续增长。“十三五”时期将成为医药行业发展的关键时期，也将是行业大有可为的战略机遇期。

2015年医药行业各项政策密集落地，医保控费力度趋严、分级诊疗制度推行、医师多点执业铺开、药品注册审核从严、

招标降价和辅助用药、抗生素、大输液限制使用等陆续出台，引导行业向更高效、更合理的方向发展。

虽然迎来政策大年，但行业分化却处于非常时期。随着2015年医保控费全面展开，打破了医药行业依赖医保扩张的传统逻辑，医药行业进入艰难转型期。未来随着医保支付的不断推广，“医保控费”将从药品价格、药品数量及品类结构等方面逐步影响药品的使用，进而对制药工业产生长期且深刻的影响。总体来看，医保政策的变动将有利于国内质量层次较高、疗效确切的仿制药企业，其进口替代的进程有望加快。

为了更好的管理抗生素的应用，2015年1月28日，国家卫计委发布《关于印发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的通知》，明确将运用处方负面清单管理、处方点评等形式控制抗菌药物不合理应用。“限抗政策”的实施促进了抗生素使用的规范化，也使抗菌药物临床使用量下降，对以抗生素为主主营业务的医药制造企业的盈利水平造成一定影响，抗生素制药企业谋求进行产品结构调整或采取其它方式进行转型。

随着我国医改持续快速推进，现有药品价格政策改革、医保政策改革、医保付费机制改革、药品招标政策改革等的有序推进，医药行业内竞争日趋激烈，为了提升整体竞争力，国内医药行业面临重新洗牌，以调整产品结构、完善产业链、扩大规模效应等为目的的企业间并购重组或将成为今后一段时期的主旋律。

健康需求是人类的基本需求，且药品是一种特殊商品，需求刚性大，弹性小，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小，因而医药行业是典型的弱周期性行业，具有防御性强的特征。

（2）行业地位

目前国内抗生素类制剂产品品种较多，生产企业众多，竞争较为激烈，公司通过提升产品质量、降低成本、突出核心产品等方式提高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通过优化产品结构、提高非抗生素等特色产品比重来增强产品竞争力，消化系统类产品在今年收入增长显著。

近年来我国不断完善医药产品质量标准体系，相继提高了市场准入门槛，加大了对生产商的监管和检查力度。随着医药监管力度加大，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药品制造企业将继续保持领先地位。目前公司通过调整产品结构、外延式拓展，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取得了一定的成果。

2、医药研发外包（CRO）服务业务方面

（1）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近年来，我国医药行业的高速发展和企业研发投入的增加带动了我国CRO服务产业的发展。作为医药行业发展趋势之一，医药研发外包（CRO）一直受到各方的关注与支持。随着国际CRO产业由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转移加快，以及CRO模式越来越得到我国制药企业和研发机构的认可，CRO行业发展迅速，且预计整体市场需求还将持续提升。在医药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医药企业研发成本日益高企的背景下，通过医药研发服务外包，降低研发时间和资金成本、提高研发效率及成功率的理念正逐渐受到医药行业认可。为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抢得先机，越来越多的医药企业倾向于将部分医药研发环节外包给更专业的CRO公司，使自身的优势能够更集中于生产和销售环节，从而提升整体竞争能力。

为保证和支持我国的医药产业特别是创新药产业的健康发展，国务院及各级政府部门出台了一系列的鼓励性政策。为支持新药研发，2015年8月以来，国务院已针对药品临床数据自查、注册审评制度改革、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试点等出台三道“金牌”，力图为新药研发扫清审评审批路上的障碍。2015年7月，食药监总局发布《关于开展药物临床试验数据自查核查工作的公告》，决定对1622个已申报生产或进口的待审药品注册申请开展药物临床试验数据核查。8月，国务院颁布《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意在提高仿制药质量，鼓励创新药研发。从本次药审改革文件由国务院层面下发可以看出，国家对于新药研发的重视程度已经上升到战略层面，这意味着中国制药创新将迎来新的发展阶段。

我国医药行业发展迅速，对创新药研发投入持续加大。根据中国医药工业信息中心发布的《中国健康产业蓝皮书（2015版）》的预计，中国2019年医药市场规模将可能超过2.2万亿元。在此背景下，国内外制药企业为了迅速抢占市场份额，在研发上投入大量资金，以分享医药产业高速发展带来的成果。作为制药企业研发产业链的重要一环，CRO行业的市场需求巨大，且具有持续性的增长空间，我国的CRO企业也将因此获得重要的发展机遇，同时更多的CRO企业涌现出来，供给规模也将持续增加。

CRO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2）行业地位

上海新高峰自成立以来发展迅速，目前已成为一个具有良好管理系统、强大技术团队、丰富平台资源的医药研发外包服务的集团公司。经营近十年来，上海新高峰已在全国制药和生物技术行业建立了良好的信誉，客户群涵盖跨国制药公司、中

小型制药和生物技术公司，以及各类研究机构等，形成了较大的市场影响力，已成为医药CRO服务全产业链整合领域的行业领先者之一。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 79.25%，主要系本期收购上海新高峰专利权等无形资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较上年同期减少 52.10%，主要系本期“改造年产冻干粉针剂 4000 万支生产线项目”建成转固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 199.89%，主要系本期收购上海新高峰相应增加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及公司持有的“浙江震元”股票价格上涨所致
商誉	报告期内，商誉较上年同期增加 7027.12%，主要系本期收购上海新高峰股权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28164.32%，主要系本期收购上海新高峰，增加其下属子公司平台租赁费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 61.77%，主要系本期合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多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公司拥有完整的制药业务产业链，已初步形成化学原料药和化学制剂一体化的产业链，产品大类包括抗感染、抗病毒、消化系统、心脑血管药物和生化诊断试剂等，产品品种丰富，有利于分散单一产品导致的经营风险。

2、公司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并与国内部分著名的研发机构、高校等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通过自主研发和联合开发等多种手段不断培养和提高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和科研水平。此外，较强的科研队伍和强大的专家库支持，一流的综合性研发平台，使公司具备获得有效的资源并持续研究与开发的能力。

3、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制剂产品的市场营销体系，逐步形成了覆盖商业渠道、零售药店、医院临床的网络布局。完善的营销网络有助于公司产品的顺利推广，及时把握市场需求变化，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

4、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新高峰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CRO业务的开拓与发展，创新性地开发出GRDP管理体系，建立了高素质、专业化的管理运营团队，累积了大量的平台、客户、医院、研究机构等渠道和研发资源，目前上海新高峰已经形成了可以涵盖新药研发各个主要阶段的CRO全业务链服务能力，可以为客户提供从项目孵化、临床前研究、临床申报、临床研究、药证申报到上市后评价等全方位的服务。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年对医药行业来说，是不平凡的一年，也是亚太药业参与医药行业整合的攻坚之年。这一年，行业政策密集落地，医保控费、药品价格政策改革、药品注册审核从严、招标降价和辅助用药、抗生素、大输液限制使用等陆续出台，医药行业内竞争日趋激烈。为迎合医药行业产业整合的趋势，公司内抓管理外拓市场，在立足主业的基础上，积极推进外延式并购重组。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3,145,519.0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31%；营业利润62,969,227.49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8.04%；利润总额65,985,871.49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6.37%；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55,499,285.97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6.81%。

报告期内完成的主要工作：

（1）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增强自主创新能力

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生产技术和产品创新能力，有序推进公司药品注册申报和临床研究工作，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加强与国内外知名院校和科研机构的广泛合作，做好新产品开发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共获得1个发明专利，4项专利申请获得受理，利奈唑胺原料及片剂、缬沙坦氨氯地平片等5个产品获得临床批件，新申报埃索美拉唑镁肠溶微丸胶囊等5个产品。注射用阿奇霉素被评为2015年国家火炬计划项目，拉唑类质子泵抑制剂研究及产业化获得浙江省科技进步奖。截至目前，公司在国家药监局评审中心在评审及待评审的药品累计达到17个。

（2）推进营销体系转型升级，加强渠道管理建设

公司贯彻执行期初制定的市场营销策略，整合营销渠道，加强对市场的开拓力度，强化产品的进一步渗透，同时加大对华东、华中地区等传统优势市场和中西部新兴市场的开发，结合终端促销，提高公司在基层医疗市场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份额。积极推动渠道管理建设和营销方式创新，逐步加强对临床用药市场的开拓力度，积极参与各地医疗机构药品采购招标。报告期内，公司参加了多个省级基药项目、非基药项目的招标工作，累计在14个省新增中标。

（3）强化质量管理，促进绿色安全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贯彻《药品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严格执行新版GMP，以产品质量为中心，完善全产业链质量管理体系，实行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监督管理，优化质量风险防控、供应商审计、质量授权人等制度建设。加强员工岗位教育和质量安全培训，强化质量安全意识、责任意识，严格环境、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提高员工素质。

（4）加强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规范三会运作、强化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接待等工作，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优化管理体系和经营体制，加强内部风险控制建设，提高风险防范意识，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在公司内部建设方面，公司把员工队伍建设作为工作重点，从薪酬体系建设、绩效考核、员工教育培训等多渠道提升员工岗位技能和业务素质，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努力增强团队凝聚力。

（5）进行行业整合，延伸产业价值链

公司积极利用资本市场的有利平台，抓住医药产业发展的良好机遇，参与医药行业的整合。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了Green Villa Holdings Ltd. 所持有的上海新高峰100%的股权。2015年12月2日，上海新高峰100%股权完成过户。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截至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通过收购上海新高峰100%股权，公司将医药产业链延伸至医药研发外包服务（CRO）领域，充分利用上海新高峰已经形成的平台和资源、管理体系、品牌等优势，增强其持续盈利能力与市场竞争力，有利于公司未来长期、健康、稳定的发展。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63,145,519.03	100%	375,601,838.81	100%	23.31%
分行业					
医药制造业	409,068,942.92	88.32%	375,106,916.25	99.87%	9.05%
服务业	53,366,370.15	11.52%			
其他业务收入	710,205.96	0.15%	494,922.56	0.13%	43.50%
分产品					
抗生素类制剂	185,850,582.12	40.13%	208,482,753.22	55.51%	-10.86%
非抗生素类制剂	196,958,607.24	42.53%	141,637,284.51	37.71%	39.06%
原料药	19,529,712.42	4.22%	16,573,845.79	4.41%	17.83%
诊断试剂	6,730,041.14	1.45%	8,413,032.73	2.24%	-20.00%
CRO 服务	53,366,370.15	11.52%			
其他	710,205.96	0.15%	494,922.56	0.13%	43.50%
分地区					
境内	463,145,519.03	100.00%	374,369,527.20	99.67%	23.71%
境外	0.00	0.00%	1,232,311.61	0.33%	-100.0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制造业	409,068,942.92	239,831,457.40	41.37%	9.05%	3.57%	3.10%
服务业	53,366,370.15	32,825,294.04	38.49%			

分产品						
抗生素类制剂	185,850,582.12	138,147,961.28	25.67%	-10.86%	-7.51%	-2.68%
非抗生素类制剂	196,958,607.24	79,086,333.30	59.85%	39.06%	33.56%	1.66%
CRO 服务	53,366,370.15	32,825,294.04	38.49%			
分地区						
境内	463,145,519.03	272,791,977.51	41.10%	23.88%	18.50%	2.6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医药制造业	销售量	盒	129,799,443.66	159,985,212.9	-18.87%
	生产量	盒	131,857,026.28	155,390,557.9	-15.14%
	库存量	盒	19,610,130.62	17,552,548	11.7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药制造业	原材料	187,467,979.26	68.72%	181,755,074.21	78.47%	3.14%
医药制造业	人工工资	15,385,848.78	5.64%	14,612,827.84	6.31%	5.29%
医药制造业	制造费用	24,944,407.27	9.14%	21,411,113.82	9.24%	16.50%
医药制造业	能源	12,033,222.09	4.41%	13,838,587.52	5.97%	-13.05%
服务业	平台研发费用	9,029,289.64	3.31%			
服务业	外包服务费用	23,796,004.40	8.72%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抗生素类制剂	原材料	108,568,332.99	39.80%	120,591,053.05	52.06%	-9.97%
抗生素类制剂	人工工资	9,091,569.19	3.33%	8,564,570.75	3.70%	6.15%
抗生素类制剂	制造费用	13,787,837.63	5.05%	12,201,405.59	5.27%	13.00%
抗生素类制剂	能源	6,700,221.48	2.46%	8,014,336.17	3.46%	-16.40%
非抗生素类制剂	原材料	57,967,482.51	21.25%	40,640,070.56	17.55%	42.64%
非抗生素类制剂	人工工资	5,887,134.35	2.16%	5,541,697.22	2.39%	6.23%
非抗生素类制剂	制造费用	10,517,201.50	3.86%	7,985,077.02	3.45%	31.71%
非抗生素类制剂	能源	4,714,514.95	1.73%	5,098,058.33	2.20%	-7.52%
原料药	原材料	18,691,858.57	6.85%	17,675,819.92	7.63%	5.75%
原料药	人工工资	184,505.18	0.07%	358,759.68	0.15%	-48.57%
原料药	制造费用	457,275.43	0.17%	734,999.30	0.32%	-37.79%
原料药	能源	582,844.34	0.21%	709,381.62	0.31%	-17.84%
诊断试剂	原材料	2,240,305.19	0.82%	2,848,130.68	1.23%	-21.34%
诊断试剂	人工工资	222,640.06	0.08%	147,800.19	0.06%	50.64%
诊断试剂	制造费用	182,092.71	0.07%	489,631.91	0.21%	-62.81%
诊断试剂	能源	35,641.32	0.01%	16,811.40	0.01%	112.01%
CRO 服务	平台研发费用	9,029,289.64	3.31%			
CRO 服务	外包服务费用	23,796,004.40	8.72%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2014年10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暨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浙江泰司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为主体吸收合并公司另一全资子公司绍兴科锐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后，泰司特继续存在，科锐捷法人主体资格依法予以注销，科锐捷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和业务由泰司特依法继承。2015年3月16日，浙江泰司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对公司绍兴科锐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整体吸收合并工作正式完成，科锐捷被核准注销，泰司特领取了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由原来的500万元变更为1500万元。故绍兴科锐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3月起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2015年10月10日、2015年11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公司收购Green Villa Holdings LTD.持有的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100%的股权。2015年11月19日，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政府出具徐府（2015）892号《关于同意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变更企业性质的批复》，同意上海新高峰的原投资者Green Villa Holdings Ltd. 将其所持有的上海新高峰100%股权全部转让给新投资者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亚太药业持有上海新高峰100%股权，上海新高峰的公司性质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原独资公司章程终止。2015年12月2日，上海新高峰取得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上海新高峰的公司类型已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9,190.9320万元，上海新高峰正式成为亚太药业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新高峰于2015年12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Green Villa Holdings LTD.持有的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100%的股权，2015年12月2日，该重大资产购买完成股权过户，上海新高峰正式成为亚太药业的全资子公司，并于2015年12月并于合并报表。上海新高峰是一家提供医药研发全产业链服务的CRO企业。通过收购上海新高峰100%的股权，公司将产品品类从单纯的化学制药延伸到医药研发外包服务领域，有效延伸了产业价值链，丰富产品结构，增加持续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积极影响。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54,680,664.6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3.4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10,580,371.73	23.88%
2	客户二	13,674,735.02	2.95%
3	客户三	12,307,347.05	2.66%
4	客户四	9,649,611.60	2.08%
5	客户五	8,468,599.22	1.83%
合计	--	154,680,664.62	33.4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没有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6,881,987.1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1.61%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8,400,000.00	7.56%
2	供应商二	16,554,541.46	6.81%
3	供应商三	15,457,445.72	6.36%
4	供应商四	13,500,000.00	5.55%
5	供应商五	12,970,000.00	5.33%
合计	--	76,881,987.18	31.6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没有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8,263,927.57	45,532,134.43	27.96%	
管理费用	66,536,664.53	49,448,377.00	34.56%	主要系本期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322,448.65	-3,565,546.89	62.91%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利息支付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559,184.36	4,782,763.75	-67.40%	主要系本期商誉减值较上期减少等因素影响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实际支出22,834,456.29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4.93%，主要用于新产品的临床前研究或临床研究，以及现有产品的二次开发以及质量标准提升。

(1) 报告期内，公司获授1项专利，4项专利申请获得受理，具体情况如下：

1) 已授权专利

专利名称	专利性质	专利号	取得日期
一种盐酸雷莫司琼的冻干粉针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210016071.1	2015年07月29日

2) 已申请专利

专利名称	专利性质	专利申请号	申请日期
一种埃索美拉唑镁多晶型化合物的高压水热制备法	发明专利	201510008011.9	2015年01月08日
一种埃索美拉唑镁微丸肠溶片及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007334.6	2015年01月08日
一种埃索美拉唑镁肠溶胶囊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437531.1	2015年07月24日
一种兰索拉唑冻干乳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439620.X	2015年07月24日

(2)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1项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作品名称	作品类型	登记号(备案号)	登记日期(备案时间)
1	上海新生源	新药研究开发综合技术 管理服务平台	文字	沪著合备字-2015-1675号	2015/8/25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35	141	66.6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4.61%	17.65%	6.96%
研发投入金额(元)	22,834,456.29	15,910,887.23	43.5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93%	4.24%	0.6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324,576.35	241,047,361.04	6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390,039.76	167,734,458.51	7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34,536.59	73,312,902.53	37.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9,845.47	7,131,869.63	-74.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664,466.65	91,634,004.91	543.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874,621.18	-84,502,135.28	-595.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6,2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58,671.35	34,145,000.00	-32.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171,328.65	-34,145,000.00	2,217.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258,679.28	-45,335,048.62	621.1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37.68%，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595.69%，主要系报告期内收购上海新高峰投入增加所致；

(3)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2217.94%，主要系报告期内取得银行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59,370.00	0.54%	主要系本期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现金分红所致
资产减值	1,559,184.36	2.36%	主要系本期商誉减值较上期减少等因素影响所致
营业外收入	3,570,436.98	5.41%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所致
营业外支出	553,792.98	0.84%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461,269,438.75	22.38%	225,010,759.47	26.52%	-4.14%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105.00%,主要系本期借款增加及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银行存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59,925,306.57	7.76%	84,882,755.83	10.00%	-2.24%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88.41%,主要系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存货	116,816,455.38	5.67%	95,932,046.69	11.31%	-5.64%	
固定资产	271,581,366.18	13.18%	235,325,546.61	27.73%	-14.55%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 15.41%,主要系本期“改造年产冻干粉针剂 4000 万支生产线项目”建成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26,425,073.95	1.28%	55,162,383.37	6.50%	-5.22%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较上年同期减少 52.10%,主要系本期“改造年产冻干粉针剂 4000 万支生产线项目”建成转固所致
短期借款	238,750,000.00	11.58%			11.58%	主要系本期因经营需要新增流动资金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513,000,000.00	24.89%			24.89%	主要系本期收购上海新高峰所增加的并购贷款所致
预付账款	11,898,531.17	0.58%	851,990.29	0.10%	0.48%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1296.56%,主要系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预付账款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18,671,207.20	0.91%	6,225,933.00	0.73%	0.18%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 199.89%,主要系本期收购上海新高峰相应增加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及公司持有的“浙江震元”股票价格上涨所致
无形资产	83,790,863.08	4.07%	46,744,523.21	5.51%	-1.44%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 79.25%,

						主要系本期收购上海新高峰专利权等无形资产增加所致
商誉	676,887,634.50	32.84%	9,497,357.95	1.12%	31.72%	报告期内，商誉较上年同期增加 7027.12%，主要系本期收购上海新高峰股权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28,844,969.65	6.25%	455,857.26	0.05%	6.20%	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28164.32%，主要系本期收购上海新高峰，增加其下属子公司平台租赁费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76,252.49	0.12%	1,468,933.63	0.17%	-0.05%	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 61.77%，主要系本期合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多所致
应付票据	70,396,735.62	3.42%	39,003,787.54	4.60%	-1.18%	报告期内，应付票据较上年同期增加 80.49%，主要系本期采购款项以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支付的比例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73,397,075.95	13.27%	44,319,029.86	5.22%	8.05%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516.88%，主要系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	52,574,166.66	2.55%	1,436,528.03	0.17%	2.38%	报告期内，预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3559.81%，主要系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预收账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45,476,689.03	2.21%	5,997,256.10	0.71%	1.50%	报告期内，应交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658.29%，主要系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63,302,374.70	3.07%	2,632,993.99	0.31%	2.76%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2304.20%，主要系主要系本期增加了收购上海新高峰 100% 股权，剩余 5% 应付未付对价款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10,907.08	0.05%	519,115.95	0.06%	-0.01%	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同期增加 114.00%，主要系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650,933.00	3,945,274.20	7,406,047.20				8,596,207.20
上述合计	4,650,933.00	3,945,274.20	7,406,047.20				8,596,207.20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00,000,000.00	40,000,000.00	2,15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CRO服务	收购	900,000,000.00	100.00%	自筹资金	无	长期	CRO服务	收购已完成	0.00	14,464,383.28	否	2015年10月13日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开载的《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
合计	--	--	900,000,000.00	--	--	--	--	--	--	0.00	14,464,383.28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44,770.64	564.64	39,490.58	0	0	0.00%	0	无	0
合计	--	44,770.64	564.64	39,490.58	0	0	0.00%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389,259,366.11 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3,236,855.75 元；2015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646,405.58 元，2015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931,050.88 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94,905,771.69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4,167,906.63 元。</p> <p>公司本期将募集资金项目结余资金 76,968,484.94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将募集资金专户予以销户。</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研发质检中心新建工程	否	3,233	3,233		3,106.67	96.09%	2012 年 09 月 30 日		否	否
新建年产胶囊 4.3 亿粒	否	3,801	2,435.67		2,434.49	99.95%	2011 年	697.75	否	否

生产线项目							03月31日			
新建年产冻干粉针剂5,800万支生产线项目	是	7,129	8,858		7,646.01	86.32%	2012年12月31日	5,843.12	是	否
新建年产粉针剂8,500万支生产线项目	是	4,756	5,286	10.83	2,376.63	44.96%	2013年12月31日	-741.4	否	否
扩建年产片剂3.3亿片生产线项目	否	2,592	1,522.63		1,522.63	100.00%	2012年06月30日	265.25	否	否
扩建年产头孢类胶囊6.2亿粒生产线项目	否	2,085	2,085						否	是
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2,569.59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3,596	23,420.3	10.83	19,656.02	--	--	6,064.72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新建年产冻干粉针剂5,800万支生产线项目资金	是	1,729								否
补充新建年产粉针剂8,500万支生产线项目资金	是	530								否
设立全资子公司--绍兴科锐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并实施"绍兴科锐捷生化诊断试剂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500	1,500	262.22	1,509.02	100.60%	2012年12月31日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	13,625.88		13,625.88					否
改造年产冻干粉针剂4000万支生产线项目	否	5,065	5,065	291.59	4,699.66	92.95%	2015年02月28日	19.37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8,824	20,190.88	553.81	19,834.56	--	--	19.37	--	--
合计	--	42,420	43,611.18	564.64	39,490.58	--	--	6,084.0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一)“新建年产胶囊4.3亿粒生产线项目”未达到预期收益的原因 公司胶囊剂产品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胶囊剂产品收入下降。</p> <p>(二)“新建年产粉针剂8,500万支生产线项目”未达到预期收益的原因 因该项目的抗生素类粉针产品市场销售价格下降,故本报告期尚未实现盈利。</p> <p>(三)“扩建年产片剂3.3亿片生产线项目”未达到预期收益的原因</p>									

	<p>该项目产销量达到预期，但因产品销售价格下降，故效益未达到预期。</p> <p>(四)“扩建年产头孢类胶囊 6.2 亿粒生产线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p> <p>因项目的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根据研发和生产的实际情况，为了有效控制项目运营的风险，保证募集资金有效的使用，公司决定终止该募投项目。</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随着医药行业市场环境的调整，特别是“限抗令”的实施，造成抗生素市场、行业格局发生了较大变化，募投项目收益不确定性加大，为了有效控制项目运营的风险，保证募集资金有效的使用，公司决定终止“扩建年产头孢类胶囊 6.2 亿粒生产线项目”。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本公司超募资金总额共计 211,746,350.00 元。</p> <p>1、经亚太药业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 1,729 万元补充“新建年产冻干粉针剂 5,800 万支生产线项目”资金缺口。</p> <p>2、经亚太药业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 1,5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绍兴科锐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并实施“绍兴科锐捷生化诊断试剂研发及产业化项目”。</p> <p>3、经亚太药业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 530 万元补充“新建年产粉针剂 8,500 万支生产线项目”资金缺口。</p> <p>4、经亚太药业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p> <p>5、经亚太药业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65 万元投资改造年产冻干粉针剂 4000 万支生产线项目。</p> <p>6、经亚太药业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36,258,843.42 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1、经本公司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建年产冻干粉针剂 5,800 万支生产线项目”的设计方案按照欧盟标准及新版 GMP 进行及时调整，包括生产区域的重新设计、公用系统的升级、设备重新选型等。并将投资额由 7,129 万元调整为 8,858 万元，超过的 1,729 万元由超募资金补充。</p> <p>2、新建年产粉针剂 8,500 万支生产线项目的设计标准进行提高，包括生产区域的重新设计、设备重新选型等。经测算，调整后增加总投资 530 万元，调整后项目总投资为 5,286 万元，其中原募投项目资金 4,756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 530 万元。由于该项目需根据 2010 版 GMP 的要求进行系统调试和确认，延长 GMP 认证时间，故项目建设期由原来的一年延长为十五个月。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累计投入的资金共计 2,819.80 万元，其中“研发质检中心新建工程”置换 920.74 万元，“新建年产胶囊 4.3 亿粒生产线项目”置换 1,138.87 万元，“新建年产冻干粉针剂 5,800 万支生产线项目”置换 760.19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p>

	务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关于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0)3015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p>1、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运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六个月，即 2010 年 12 月 4 日至 2011 年 6 月 3 日，到期后，相关募集资金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1 年 6 月 3 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4,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即自 2011 年 6 月 16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15 日止。到期后，相关募集资金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1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3、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4,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即自 2011 年 12 月 15 日起至 2012 年 6 月 14 日止。到期后，相关募集资金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2 年 6 月 7 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4、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4,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即自 2012 年 7 月 25 日起至 2013 年 1 月 24 日止。到期后，相关募集资金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提前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p>1、截至 2015 年 9 月 11 日，“新建年产胶囊 4.3 亿粒生产线项目”结余资金 3.69 万元（含利息收入 2.51 万元），系该项目支付合同尾款后剩余资金。项目节余资金 3.69 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研发质检中心新建工程”已于 2012 年 9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15 年 9 月 11 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86.61 万元（含利息收入 60.28 万元），项目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系尚有少量合同尾款需支付。项目节余资金 186.61 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3、“新建年产冻干粉针剂 5,800 万支生产线项目”已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15 年 9 月 11 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397.97 万元（含利息收入 185.98 万元），项目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系：1) 公司在投产过程中，使用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款项，原计划预留的铺底流动资金未使用；2)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控募集资金项目的各项支出，特别是在设备采购时通过多轮招投标机制，在保证设备功能、配置等条件下，尽可能降低设备采购价格，同时，在资源充分利用的前提下，对各项的工艺设计进行优化，节约了项目投资；3) 尚有少量合同尾款需支付。项目节余资金 1,397.97 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4、“新建年产粉针剂 8,500 万支生产线项目”已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15 年 9 月 11 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3,304.00 万元（含利息收入 394.63 万元），项目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系：1) 公司在投产过程中，使用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款项，原计划预留的铺底流动资金未使用；2)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控募集资金项目的各项支出，特别是在设备采购时通过多轮招投标机制，在保证设备功能、配置等条件下，尽可能降低设备采购价格，同时，在资源充分利用的前提下，对各项的工艺设计进行优化，节约了项目投资；3) 尚有少量合同尾款需支付。项目节余资</p>

	<p>金 3,304.00 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5、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项目的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根据研发和生产的实际情况，为了有效控制项目运营的风险，保证募集资金有效的使用，公司决定终止募投项目“扩建年产头孢类胶囊 6.2 亿粒生产线项目”。项目节余资金 2,396.79 万元（含利息收入 311.79 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p> <p>6、“改造年产冻干粉针剂 4000 万支生产线项目”已于 2015 年 2 月 28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15 年 9 月 11 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407.67 万元（含利息收入 42.32 万元），项目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系：1) 尚有少量合同尾款需支付。项目节余资金 407.67 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7、设立全资子公司——绍兴科锐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并实施“绍兴科锐捷生化诊断试剂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已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15 年 9 月 11 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0.12 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已使用完毕并销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建年产冻干粉针剂 5,800 万支生产线项目（含超募资金 1,729 万元）	新建年产冻干粉针剂 5,800 万支生产线项目	8,858		7,646.01	86.32%	2012 年 12 月 31 日	5,843.12	是	否
新建年产粉针剂 8,500 万支生产线项目（含超募资金 530 万元）	新建年产粉针剂 8,500 万支生产线项目	5,286	10.83	2,376.63	44.96%	2013 年 12 月 31 日	-741.4	否	否
合计	--	14,144	10.83	10,022.64	--	--	5,101.72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	1、项目名称：新建年产冻干粉针剂 5,800 万支生产线项目								

明(分具体项目)	<p>变更原因: 随着新版 GMP 规范正式实施后,对无菌产品的厂房、公用系统、工艺布局的设计及设备选型提出了新的要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建年产冻干粉针剂 5,800 万支生产线项目”所采用的设计方案,以 1998 版 GMP 作为标准,与新版 GMP 规范要求存在较大差异。如按照原设计方案继续建设,则在新版 GMP 规范实施后,该生产线还需要根据新版 GMP 之规定进行技术改造,且改造难度非常之大。届时,不仅将延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更将导致募集资金的浪费。因此在与有关专家充分沟通后,将“新建年产冻干粉针剂 5,800 万支生产线项目”的设计方案按照欧盟标准及新版 GMP 征求意见稿进行及时调整,包括生产区域的重新设计、公用系统的升级、设备重新选型等。并将投资额由 7,129 万元调整为 8,858 万元,超过的 1,729 万元由超募资金补充。</p> <p>决策程序及披露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补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缺口的议案》。相关决议公告于 2010 年 12 月 07 日和 2010 年 12 月 23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p> <p>2、项目名称: 新建年产粉针剂 8,500 万支生产线项目</p> <p>变更原因: 经与原设计单位浙江医药工业设计院沟通,公司根据 2010 版 GMP 对原新建年产粉针剂 8,500 万支生产线项目的设计标准进行提高,包括生产区域的重新设计、设备重新选型等。经测算,调整后增加总投资 530 万元,调整后项目总投资为 5,286 万元,其中原募投项目资金 4,756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 530 万元。由于该项目需根据 2010 版 GMP 的要求进行系统调试和确认,延长 GMP 认证时间,故项目建设期由原来的一年延长为十五个月。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决策程序及披露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额度及利用超募资金补充募投项目资金缺口的议案》。相关决议公告于 2012 年 7 月 26 日和 2012 年 8 月 1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新建年产粉针剂 8,500 万支生产线项目”未达到预期收益的原因</p> <p>因该项目的抗生素类粉针产品市场销售价格下降,故本报告期尚未实现盈利。</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浙江泰司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生产、销售：第二、三类 6840 体外诊断试剂（有效期至 2015 年 08 月 03 日止）。一般经营项目：生物产品研发、生物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15,000,000.00	19,522,985.05	9,681,045.19	6,730,041.14	-2,427,362.05	-2,577,720.68
绍兴雅泰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相关产业项目的研究、投资，货物进出口，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0,000,000.00	58,239,112.47	37,868,433.14	0.00	-1,323,632.61	-1,293,632.61
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物科技（转基因生物，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除外）、医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医疗器械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1,909,320.00	555,296,233.74	219,190,953.26	380,027,768.52	135,446,802.79	119,530,915.9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绍兴科锐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被注销	泰司特吸收合并科锐捷，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有利于整合优势资源，优化管理架构，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和募投项目实施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泰司特和科锐捷同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均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财务状况均不构成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收购	通过收购上海新高峰 100% 的股权，公司将产品品类从单纯的化学制药延伸到医药研发外包服务，从而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分散经营风险，增加公司的行业竞争力，实现公司在医药领域内的多元化发展，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积极影响。
---------------	----	--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将以提升人类的健康水平作为使命，以“生产百姓用得起的好药”为己任，以品质、品牌、品格作为公司的基本理念，自主创新，开发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制剂；通过继续巩固和完善市场营销网络建设，加快名牌、名品培育步伐，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通过人才引进、管理创新、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人力资源管理等手段，努力提高经营决策水平；以现有医药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为基础，充分运用医药行业多年积累的经验以及上市公司资本平台的影响力，通过行业内并购重组向大健康行业的高附加值产业如研发服务、医疗器械等领域进行拓展，实现公司产业转型升级的战略目标。

（二）2016年经营计划

2016年，公司将继续秉承一贯坚持的“品质决定价值、品牌提升价格、品格赢得信任”的经营理念，积极开拓市场，稳步进取，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1）深化管理模式改革，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2016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在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质量控制、公司治理等方面的内控制度执行；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意识，全面推进安全责任管理体系建设；强化产品质量，以《药品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指引，严格执行新版GMP管理体系的要求；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打造具有跨区域、多子公司综合管理能力的管理体系。

（2）优化营销网络建设，积极拓展销售队伍

2016年，公司将根据自身业务发展的特点，进一步完善销售管理模式，加快营销网络建设。充分挖掘现有销售渠道的潜力，扩大现有营销网络，并加强深度分销，从广度和深度两方面实现营销网络的优化；以产品中标各省招标采购目录为契机，将销售渠道下沉至终端医院，实现流通渠道与临床推广的双轮驱动。

（3）加大科研开发投入，提升技术创新水平

2016年，公司将继续加强研发创新体系的建设与研发投入，提升技术创新水平。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和现有产品的二次开发的投入，积极推进仿制药质量一致性评价工作，加强与国内外知名高校和科研机构的“产、学、研、用”合作交流，加强对生物、化学等创新药物的投资，培养更多的自主研发人才，完善创新激励机制。

（4）加快园区建设步伐，筹划厂区搬迁计划

2016年，公司将以购置绍兴滨海新城新厂区工业用地并启动公司现代医药制剂项目的建设为契机，加快新园区的建设步伐，同时根据当地政府规划调整及市政建设的实际情况，筹划公司目前制剂厂区的“退二进三”，为其整体搬迁做好准备。

（5）完善CRO服务能力，扩大业务市场占有率

2016年，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强化平台资源；大力推进重大疾病诊疗防治的医学研究服务；强化与国际知名的研发机构的跨国合作，引进关键技术；加快新药研发服务平台的项目建设，完善企业的硬件水平和管理软件；强调质量第一、建立全方位的质量保证体系。以确保公司建立全产业链的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所需要的全面服务，从而使得公司在CRO行业的市场竞争能力将得到提高，市场占有率得到扩大，并最终形成政府引导、企业主导，促进科技成果落地、转化、孵化和产业化的健康医疗产业链式服务平台。

（6）强化重组后续融合，加快产业整合步伐

2016年，公司将努力做好收购完成后的业务整合及管理工作。将以收购上海新高峰100%股权为契机，有效延伸医药产业链至医药研发外包服务（CRO）领域，在战略规划、资源配置、管理等层面进行积极融合，努力实现公司产业转型升级的战略目标；另一方面，公司将继续利用现有资本平台，积极寻找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并购标的，加快在医药健康领域的产业整合步伐，积极寻求向高附加值、高增长业务等领域的延伸，通过产业与资本的双轮驱动，增强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三）风险提示

1、行业监管与行业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

国家制定了相关的政策法规，并通过国家药监部门和地方各级药检部门对医药行业进行严格监管。相关政策法规的不断完善和监管部门的市场监督管理有利于促进我国医药行业健康、有序地发展，但也可能增加医药制造企业的运营成本，并可能对医药制造企业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若公司不能根据国家的医药行业法规和政策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对公司制剂业务而言主要面临：（1）随着国家关于抗菌类药物临床应用管理的逐渐加强，我国抗菌类药物的使用将趋于合理，但在使用量和金额方面会有一定幅度的下降。若国家出台更严格的抗菌类药物应用管理规定，该类产品销售金额存在进一步下降的可能，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2）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及国家医保药物目录会不定期根据治疗需要、药品使用频率、疗效及价格等因素进行调整。如公司的制剂未被列入目录或现在目录中的制剂被剔除出目录，则可能导致该制剂无法快速放量或者销售额出现下降。

对公司CRO业务而言，国家可能进一步出台一系列监管制度加强对临床试验等业务的监管，完善的监管制度有利于创造良好的市场环境，但不排除一些监管制度的变化可能对公司盈利水平带来一定影响。

2、药品招标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

根据规定，我国县级以上政府建立的非盈利性医院及其他非盈利性医疗机构采购所有药品，均须通过集体法定招标程序。2013年7月份以来，各省新版基药目录增补及招标政策陆续出台。各地招标政策中均涉及竞价规则的改变。药品招标政策的变化，可能会对公司制剂药品的中标情况产生影响，如果未中标或中标价格下降有可能会对公司的销售收入造成不利影响。

3、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虽已按照国家要求建立了完善的控制制度，仍不能排除因控制失误、责任人员疏忽、过程衔接有误等原因，导致公司产品质量受到影响，从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和声誉造成不利影响。此外，药品在生产、包装、销售和市场推广方面存在固有风险，如产品安全性问题、有缺陷或受污染、不正确填写处方、药品标准不足或不正确（包括有关副作用的警告不足或披露不足或有误导成分）等。如果发生上述情况，公司可能要面临召回产品或被撤销、撤除有关产品或相关生产设施的监管批文，并有可能导致公司药品在招标过程中竞标率下降、或被剔出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国家医保目录，而且还将面临产品质量相关的诉讼等风险，从而给公司的声誉、业务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4、安全、环保风险

公司属于制药行业，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废渣及其他污染物，若处理不当，对周边环境会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如果公司的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环保政策规定，将面临被国家有关部门处罚、责令关闭或停产的可能。同时，国家及地方政府可能在将来实施更为严格的环境保护规定，这可能会导致公司为达到新标准而支付更高的环境保护费用，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此外，由于原料药生产中涉及化学危险品，在装卸、搬运、贮存及使用过程中操作不当或维护措施不到位，可能会发生安全事故，进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5、药品研发和注册风险。

随着药品监管法规日益严格，注册难度加大、周期加长，以及新药开发本身起点高、难度大，一般要经历从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批件报批、临床试验、药品生产批文报批、取得药品批文，直到最终投产上市等环节，整个过程周期较长、环节较多。导致新产品的研发和注册可能存在不确定性及研发周期可能延长的风险。

6、公司生产成本持续上涨的风险

一方面，公司主要产品的原辅材料价格、人力资源成本、能源成本的呈现刚性上涨的趋势，另一方面，随着公司对现有质量管理体系和生产设施的升级改造，公司的生产成本存在上涨的风险。

7、人力成本上升和人才流失的风险

医药行业特别是CRO服务业属于人才密集型行业，专业的技术团队和管理团队是其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领先优势的重要因素。随着公司自身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其人员规模、人员薪酬和福利成本也将持续提高，人力成本大幅的增长将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此外，国内同行业公司对医药人才需求增加而加大挖掘力度可能导致公司人才流失，公司不能培养或引进上述高素质人才满足其规模扩张需要，也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长远发展产生影响。

8、业务整合及管理风险

公司收购上海新高峰，进入CRO领域，双方在业务模式、组织架构、企业文化和管理制度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差异，需要在战略规划、资源配置、管理等层面进行融合，并购后的整合能否顺利实施以及整合效果能否达到并购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并购后公司将直接控制上海新高峰并通过其间接控制多家子公司，公司的子公司数量大幅增加并面临异地经营问题，对公司组织架构、子公司管理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将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

9、长周期合同执行的风险

医药研发具有高风险、高投入和长周期的特点，上海新高峰主要为医药企业提供临床前和临床的研发外包服务，研发服务合同的执行周期较长。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受客户研究方向变化、药物研究未能达到预期效果、研究产品未能达到安全性或有效性要求、临床研究失败等因素影响，签署的服务合同可能存在延期或终止的风险。虽然公司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根据研究进程收取服务费用，服务合同的终止或延期可能导致相应的应收账款延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同时，合同的终止或延期将对公司的收入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此外，由于合同执行期较长，合同执行期间面临的研究方案调整、工艺路线变化、研究病例增加等不确定因素也较多，从而会影响到项目预算成本的准确性，从而有可能造成运营成本超预期，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现金分红政策的相关规定，并实施了2014年度权益分派，未发生分配方案的调整，以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 204,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共计派发20,400,000.00元；公司2014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于2016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此预案还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204,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0元（含税），共计派发4,080,000.00元；公司2013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204,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共计派发20,400,000.00元；公司2014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204,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共计派发20,400,000.00元；公司2015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年	20,400,000.00	55,499,285.97	36.76%	0.00	0.00%
2014年	20,400,000.00	40,567,979.11	50.29%	0.00	0.00%

2013 年	4,080,000.00	5,480,181.49	74.45%	0.00	0.00%
--------	--------------	--------------	--------	------	-------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204,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20,400,000.00
可分配利润 (元)	198,021,687.51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公司(母公司)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 48,816,737.19 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按 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881,673.72 元,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74,486,624.04 元, 减去公司向全体股东支付的 2014 年度现金股利 20,400,000.00 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 198,021,687.51 元。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4,000,000 股为基数, 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 (含税), 共计派发 20,400,000.00 元; 公司 2015 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交易对方 Green Villa Holdings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的承诺	1、本次交易利润预测补偿期间为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 2、交易对方承诺, 在利润预测补偿期间内, 标的	2015 年 10 月 10 日	4 年	严格履行承诺

LTD.和交易对方实际控制人任军		<p>公司于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每年实现的年度净利润数（年度净利润指按照标的公司合并报表口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年度净利润，如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和/或其控股子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则需要扣除募集资金项目产生的净利润）不低于 8,500 万元、10,625 万元、13,281 万元和 16,602 万元。交易对方实际控制人任军对交易对方作出的业绩承诺等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在利润预测补偿期间的每个年度，若标的公司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不足交易对方承诺的净利润数的，则交易对方需按如下约定以现金方式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具体如下：当期应补偿现金数=（截至当期期末交易对方累计承诺的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标的公司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交易对方承诺的净利润数之和）×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9 亿元）-已经补偿现金数按照上述公式计算，如为负数的，按照零取值。</p>			
交易对方 Green Villa Holdings LTD.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本次交易资产交割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类似的经营活 动，包括不会投资、收购、兼并与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类似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p> <p>2、本次交易资产交割完成后，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拟进行与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的或相类似的业务，本公司将行 使否决权，以确保与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 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p> <p>3、本次交易资产交割完成后，如有在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内相关业务的商业机会，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进行建设或拟投资的项目，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保证不与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利益。</p>	2015 年 10 月 10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交易对方实际控制人任军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本次交易资产交割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类似的经营活动，包括不会投资、收购、兼并与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类似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p> <p>2、本次交易资产交割完成后，如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拟进行与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经营业务，本人将行使否决权，以确保与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p> <p>3、本次交易资产交割完成后，如有在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内相关业务的商业机会，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进行建设或拟投资的项目，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保证不与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利益。</p>	2015年10月10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交易对方 Green Villa Holdings LTD.	竞业禁止的承诺	<p>1、本公司保证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现任主要经营管理人员任军、黄卫国、黄阳滨将向受让方作出如下书面承诺，任军、黄卫国、黄阳滨在标的公司、上海新生源或受让方任职期间及该等人员与标的公司、上海新生源或受让方解除劳动关系后 2 年内，不从事下列行为：（1）在与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的业务相同或相类似的或与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有竞争关系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内任职、兼职，或提供咨询性、顾问性服务；（2）将标的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推荐或介绍给其他人导致标的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的利益受损；（3）自办/投资任何与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经营/为他人经营（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与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4）参与损害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利益的任何活动。且任军、黄卫国、黄阳滨保证违反上述承诺所获的收益归标的公司、上海新生源或受让方所有，该等人员应向标的公司、上海新生源或受让方支付违约金 2,000 万元，且违约</p>	2015年10月10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p>金不足弥补标的公司、上海新生源或受让方损失的，标的公司、上海新生源或受让方还可向该等人员主张赔偿。</p> <p>2、任军、黄卫国、黄阳滨因违反前款约定的承诺事项所致的法律责任（如有）、违约责任（如有）由本公司向受让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p> <p>3、标的公司、上海新生源或受让方与任军、黄卫国、黄阳滨解除劳动关系后的 2 年内，任军、黄卫国、黄阳滨需按照《股权转让协议》承担离职后竞业禁止义务，标的公司、上海新生源或受让方应向任军、黄卫国、黄阳滨支付竞业禁止补偿金，每月补偿金为前述人员与标的公司、上海新生源或受让方解除劳动合同前 1 个月的月税前工资的 30%。”</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陈尧根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p>1、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承诺：除投资亚太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外，亚太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亚太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情形；亚太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亚太药业产品或者业务相同或相似的经营活 动，包括投资、收购、兼并与亚太药业现有业务及相关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如出现因亚太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亚太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亚太集团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08 年 02 月 03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陈尧根、钟婉珍	发行时所作股份锁定承诺	<p>1、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也不由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自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持有的绍兴县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的股权，也不由绍兴县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收购该部分股权。2、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尧根先生承诺：自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间接持有的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也不由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自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也不由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回购该部分股权。上述锁定期满后，在其担任本公司的董事期间内，亚太集团及亚太房地产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该两公司持</p>	2008 年 02 月 03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其在辞去公司董事后六个月内，不转让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3、公司董事钟婉珍女士承诺：自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间接持有的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也不由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自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也不由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回购该部分股权。上述锁定期满后，在其担任本公司的董事期间内，亚太集团及亚太房地产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该两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其在辞去公司董事后六个月内，不转让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	--------	--------	------------	------------	--------------	---------	---------

					用)		
收购上海新高峰 100%股权项目	2015 年 01 月 0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8,500	11,953.09	不适用	2015 年 10 月 13 日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10月10日，公司与交易对方及其实际控制人任军签订了《补偿协议》，根据《补偿协议》，交易对方做出如下承诺及补偿安排：

1、本次交易利润预测补偿期间为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

2、交易对方Green Villa Holdings LTD.承诺，在利润预测补偿期间内，标的公司上海新高峰于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每年实现的年度净利润数(年度净利润指按照上海新高峰合并报表口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年度净利润，如本次交易完成后，上海新高峰和/或其控股子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则需要扣除募集资金项目产生的净利润)不低于8,500万元、10,625万元、13,281万元和16,602万元。交易对方实际控制人任军对交易对方作出的业绩承诺等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4年10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暨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浙江泰司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为主体吸收合并公司另一全资子公司绍兴科锐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后，泰司特继续存在，科锐捷法人主体资格依法予以注销，科锐捷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和业务由

泰司特依法继承。2015年3月16日，浙江泰司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对公司绍兴科锐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整体吸收合并工作正式完成，科锐捷被核准注销，泰司特领取了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由原来的500万元变更为1500万元。故绍兴科锐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自2015年3月起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2015年10月10日、2015年11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Green Villa Holdings LTD.持有的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100%的股权。2015年11月19日，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政府出具徐府（2015）892号《关于同意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变更企业性质的批复》，同意上海新高峰的原投资者Green Villa Holdings Ltd. 将其所持有的上海新高峰100%股权全部转让给新投资者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亚太药业持有上海新高峰100%股权，上海新高峰的公司性质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原独资公司章程终止。2015年12月2日，上海新高峰取得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上海新高峰的公司类型已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9,190.9320万元，上海新高峰正式成为亚太药业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新高峰自2015年12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海荣、陈勃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度，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聘请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独立财务顾问，期间共支付财务顾问费200.00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亚太集团、实际控制人陈尧根先生均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上海新高峰及其控股子公司租赁的主要房屋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租赁面积 (m ²)	租金	租赁期限
1	上海新高峰	上海西南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漕东支路81号307室	231.36	月租金29,845元至31,233元不等	2015/9/9 - 2017/9/8
2	上海新生源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780号2楼	1,917.03	2.8元/m ² /日	2013/4/25 - 2016/4/24
3	上海新生源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李冰路67弄7号	2,401.7	2.2元/m ² /日至8.95/m ² /日不等	2012/10/8 - 2021/12/31
4	上海新生源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李冰路67弄7号	2,400	年租金625万元 (2009/5/1-2011/4/30, 为免租期)	2009/5/1 - 2019/4/30
5	上海新生源	本溪创新园科技管理有限公司(注)	中国药都创新园三期	5,380	20元/m ² /月	2014/1/1 - 2021/12/31
6	泰州新生源	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疫苗中心大楼	18,000	年租金1000万元	2011/2/25 - 2021/2/28(自实际交付使用日起10年)
7	泰州新生源	泰州华信药业投资	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	850	36元//m ² /月	2013/12/2

	源	有限公司	业园区科技大厦第四层东边及科技大厦三楼301、303、305室			- 2018/12/2
8	光谷新药孵化	武汉国家生物产业创新基地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666号光谷生物城创新基地B1栋	23,000	每年1360万元	2009/10/6 - 2019/10/5
9	光谷医药转化	武汉光谷生物产业基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666号的光谷生物创新园C3栋附楼	1,424.87	合同期间,承租方享受免租优惠	2014/1/1 - 2015/12/31
10	北京亦庄	北京斯汉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万源街15号2号楼一层118-1室	房屋一间	年租金15,000元	2015/6/10 - 2016/5/9
11	泗水创新孵化	沈阳泗水科技新城科技创业服务中心	沈阳市东陵区泗水街57号302C室	66.63	总租金19,989元	2015/6/10 - 2017/6/9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	合同	合同	合同	合同涉	合同涉	评估机	评估	定价	交易价	是否关	关联	截至	披露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	----	------

立公司 方名称	订立 对方 名称	标的	签订 日期	及资产 的账面 价值(万 元)(如 有)	及资产 的评估 价值(万 元)(如 有)	构名称 (如有)	基准 日(如 有)	原则	格(万 元)	联交易	关系	报告 期末 的执 行情 况	日期	
浙江亚 太药业 股份有 限公司	Green Villa Holdi ngs LTD.	上海 新高 峰生 物医 药有 限公 司 100% 的股 权	2015 年 10 月 10 日	16,933.7 2	90,220	坤元资 产评估 有限公 司	2015 年 07 月 31 日	以评 估值 为基 础双 方协 商确 定	90,000	否	不适 用	执行 中	2015 年 10 月 13 日	详见公司指 定信息披露 媒体巨潮资 讯网 (www.cninf o.com.cn)上 开载的《浙江 亚太药业股 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购 买报告书(草 案)》
浙江亚 太药业 股份有 限公司	招商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绍兴 柯桥 支行	借款	2015 年 11 月 30 日			不适用		定价 日前 1 个工 作日 全国 银行 间同 业拆 借中 心公 布的 贷款 基础 利率 为基 准利 率减 2.5 个 基本 点	54,000	否	不适 用	执行 中	2015 年 10 月 13 日	详见公司指 定信息披露 媒体《证券时 报》和巨潮资 讯网 (www.cninf o.com.cn)上 开载的《关于 第五届董事 会第十次会 议决议的公 告》(公告编 号: 2015-060)
浙江亚 太药业 股份有 限公司	招商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绍兴	质押	2015 年 11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 用	90,000	否	不适 用	执行 中	2015 年 10 月 13 日	详见公司指 定信息披露 媒体《证券时 报》和巨潮资 讯网 (www.cninf

2016年3月9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申请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3月1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22)。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2014年10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暨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浙江泰司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为主体吸收合并公司另一全资子公司绍兴科锐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后，泰司特继续存在，科锐捷法人主体资格依法予以注销，科锐捷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和业务由泰司特依法继承，公司募投项目之一的“绍兴科锐捷生化诊断试剂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将由科锐捷变更为泰司特，该项目的资金金额、用途、实施地点等其他计划不变。本次吸收合并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有利于整合优势资源，优化管理架构，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和募投项目实施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泰司特和科锐捷同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均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财务状况均不构成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0月25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暨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2014-048)。2015年3月16日，浙江泰司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对公司绍兴科锐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整体吸收合并工作正式完成，科锐捷被核准注销，泰司特领取了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由原来的500万元变更为15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3月19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完成的公告》(2015-005)。

2、2015年10月10日、2015年11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Green Villa Holdings LTD.持有的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0月13日、2015年11月6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2015-060)、《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5-074)。2015年11月19日，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政府出具徐府(2015)892号《关于同意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变更企业性质的批复》，同意上海新高峰的原投资者Green Villa Holdings Ltd. 将其所持有的上海新高峰100%股权全部转让给新投资者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亚太药业持有上海新高峰100%股权，上海新高峰的公司性质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原独资公司章程终止。2015年12月2日，上海新高峰取得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上海新高峰的公司类型已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9,190.9320万元，上海新高峰正式成为亚太药业的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2月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关于收购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100%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2015-075)。

二十、社会责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职工、客户、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坚持做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并重，实现社会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一)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制订了完整的内控制度，建立了与投资者的互动平台，在机制上建设了对所有股东公开的信息平台，真正做到公平、公正、公开，并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时，公司提供网络投票平台，为中小股东参会

提供便利,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常规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建立了良好的互动平台,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

(二)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把人才战略作为企业发展的重点,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妇女权益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多年来,公司一直100%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100%参加社会保险,同时公司建立了一整套人力资源制度,从制度上保障员工的权益。

公司重视人才培养,为员工安排相应的培训计划,通过为员工提供职业生涯规划、提供各类培训等方式,提升员工素质,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三)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遵循“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对客户、对消费者的社会责任。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合同履行良好,各方的权益都得到了应有的保护。公司优质的产品源于优质的原辅材料,以及贯穿供应商审计评估、原材料采购管理及整个生产过程的质量管理与控制体系。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并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要求进行管控,确保产品质量零缺陷。

(四) 环境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将环境保护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将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工作纳入了重要议事日程,依靠技术改造,推行清洁生产和节能降耗工艺,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公司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及相应标准对废水、废气、废渣进行有效综合治理,多年来积极投入践行企业环保责任。

(五) 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作为一家集科研、生产、销售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严守“诚信、自律、合作、双赢”的诺言,始终把生命与健康作为自己追求的终极目标,做安全有效的药品。公司自成立以来,视产品质量为企业生命,积极承担对经济、环境和社会发展的责任,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努力创造和谐公共关系。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二十一、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9,820,775	29.32%				-29,720,250	-29,720,250	30,100,525	14.76%
3、其他内资持股	59,820,775	29.32%				-29,720,250	-29,720,250	30,100,525	14.7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9,440,500	29.14%				-29,720,250	-29,720,250	29,720,250	14.57%
境内自然人持股	380,275	0.19%						380,275	0.1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4,179,225	70.68%				29,720,250	29,720,250	173,899,475	85.24%
1、人民币普通股	144,179,225	70.68%				29,720,250	29,720,250	173,899,475	85.24%
三、股份总数	204,000,000	100.00%						204,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亚太集团和亚太房地产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合计118,881,000.00股已于2013年8月21日申请全部解除限售，其中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29,720,250股，其余89,160,750股重新锁定为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2014年3月17日和2015年3月16日，亚太集团和亚太房地产分别将重新锁定为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中的29,720,250股上市流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	45,900,000	22,950,000	0	22,950,000	限售股份的锁定期届满	2015年3月16日
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	13,540,500	6,770,250	0	6,770,250	限售股份的锁定期届满	2015年3月16日
合计	59,440,500	29,720,250	0	29,720,25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0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20%	71,800,000		22,950,000	48,850,000	质押	33,500,000
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8%	27,081,000		6,770,250	20,310,750	质押	9,500,000
陈奕琪	境内自然人	4.90%	10,000,000			10,000,000	质押	10,000,000
陈佳琪	境内自然人	4.90%	10,000,000			10,000,000	质押	9,000,000

钟建富	境内自然人	3.45%	7,038,000			7,038,000		
陈兴华	境内自然人	2.38%	4,859,426			4,859,426		
朱坚贤	境内自然人	2.13%	4,340,980			4,340,98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7%	4,023,172			4,023,172		
朱仁根	境内自然人	1.96%	4,000,000			4,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其他	1.55%	3,170,444			3,170,44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尧根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为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第二大股东；陈奕琪女士、陈佳琪女士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尧根先生之女儿；钟建富先生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尧根先生配偶之胞弟；除以上情况外，未知公司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	48,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850,000					
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	20,310,750	人民币普通股	20,310,750					
陈奕琪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陈佳琪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钟建富	7,038,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38,000					
陈兴华	4,859,426	人民币普通股	4,859,426					
朱坚贤	4,340,980	人民币普通股	4,340,98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023,172	人民币普通股	4,023,172					
朱仁根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3,170,444	人民币普通股	3,170,44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尧根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为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第二大股东；陈奕琪女士、陈佳琪女士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尧根先生之女儿；钟建富先生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尧根先生配偶之胞弟；除以上情况外，未知公司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							

	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	陈尧根	2001 年 07 月 06 日	73031749-9	生产：化纤织品、服装；经销：轻纺原料、建筑材料、五金机械；下设制药有限公司、房地产有限公司；对外实业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未控股和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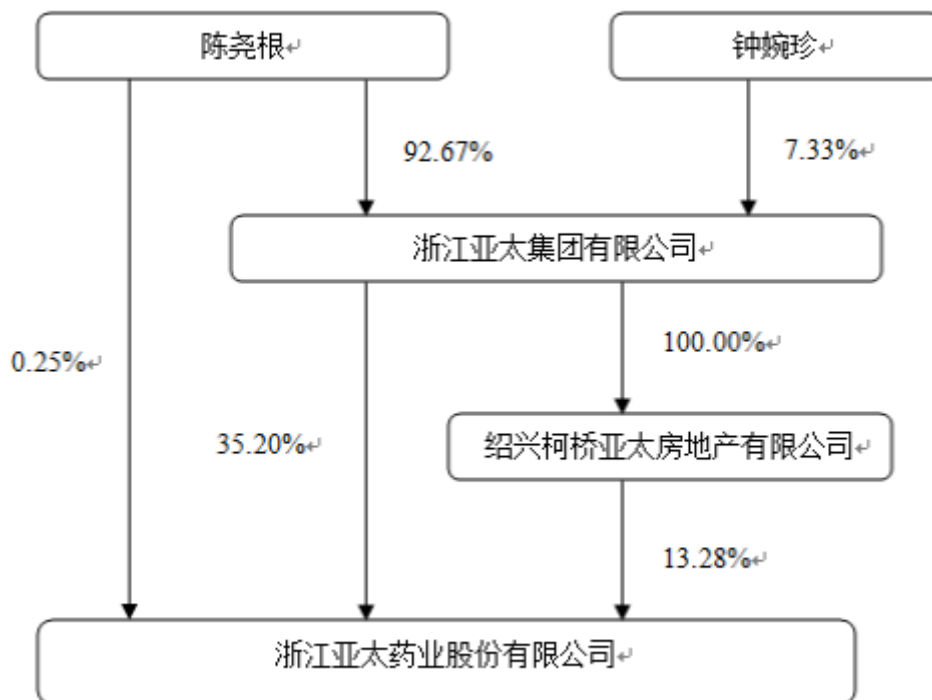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陈尧根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4 年 12 月-2006 年 6 月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 年 12 月-至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7 月-至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 年 1 月-2013 年 12 月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	陈尧根	1996年07月22日	36,000,000.00 元	房地产开发（叁级）；港越路坯布市场停车服务；坯布市场物业管理。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股)	期末持股 数(股)
陈尧根	董事长	现任	男	65	2013年12月20日	2016年12月19日	507,033	0	0	0	507,033
吕旭幸	副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3年12月20日	2016年12月19日					
钟婉珍	董事	现任	女	64	2013年12月20日	2016年12月19日					
沈依伊	董事、副 总经理	现任	男	35	2013年12月20日	2016年12月19日					
何珍	董事、财 务总监	现任	女	47	2013年12月20日	2016年12月19日					
平华标	董事	现任	男	42	2013年12月20日	2016年12月19日					
陈枢青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3年12月20日	2016年12月19日					
姚先国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3	2013年12月20日	2016年12月19日					
章勇坚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4	2013年12月20日	2016年12月19日					
成华强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男	46	2013年12月20日	2016年12月19日					
王国贤	监事	现任	男	47	2013年12月20日	2016年12月19日					
赵科学	监事	现任	男	38	2013年12月20日	2016年12月19日					
胡宝坤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3年12月20日	2016年12月19日					
王丽云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2	2013年12月20日	2016年12月19日					
孙黎明	副总经	现任	男	39	2013年12	2016年12					

	理、董事会秘书				月 20 日	月 19 日					
谭钦水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3 年 12 月 20 日	2016 年 12 月 19 日					
余战锋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39	2013 年 12 月 20 日	2015 年 06 月 09 日					
合计	--	--	--	--	--	--	507,033	0	0	0	507,033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余战锋	副总经理	离任	2015 年 06 月 09 日	个人原因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陈尧根先生：1951年2月生，大学专科，高级经济师。历任绍兴市双梅工业公司及津绍纺织厂经理及厂长，浙江亚太制药厂厂长，亚太药业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亚太药业董事长，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绍兴亚太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绍兴县亚太房地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绍兴县中国轻纺城港越路纺织品市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绍兴县汇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安徽舒美特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宁波市梅地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绍兴雅泰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新高峰董事，上海新生源董事。

吕旭幸先生：1975年6月生，清华大学EMBA。曾任浙江大学讲师，发行人销售员、总经理助理、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发行人副董事长、总经理，浙江泰司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绍兴雅泰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新高峰董事，上海新生源董事。

钟婉珍女士：1952年5月生，曾任绍兴县津绍纺织厂科长。现任发行人董事，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经理，绍兴亚太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绍兴县亚太房地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市梅地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绍兴县中国轻纺城港越路纺织品市场有限公司经理。

沈依依先生：1981年12月生，大学本科。曾任上海耀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副经理、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发行人销售总监，现任发行人董事、副总经理。

何珍女士：1969年3月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绍兴县金属压延厂会计，发行人财务科长、财务部经理。现任发行人董事兼财务总监，绍兴亚太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浙江泰司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监事，绍兴雅泰药业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新高峰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上海新生源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平华标先生：1974年4月生，大专学历，建筑工程师。1997年加入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现任发行人董事，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宁波市梅地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绍兴县亚太房地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陈枢青先生：1961年7月生，博士。现任浙江大学药学院教授，浙江省药学会生物制药专委会主任委员，中国药学会生物制药专委会委员，浙江省生物工程学会理事。2010年12月起担任发行人独立董事，兼任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姚先国先生：1953年2月生，硕士。现任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全国公共管理硕士（MPA）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常务副理事长，浙江省人民政府咨询委员会委员，浙江省公共管理学会会长。2010年12月起担任发行人独立董事，兼任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章勇坚先生：1972年6月生，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任绍兴越光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绍兴东方税务师事务所董事长，现任浙江通达税务师事务所董事长兼总经理，绍兴市柯桥区工商联常委，绍兴市柯桥区会计学会外资分会会长，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8月起担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成华强先生：1970年5月生，大学专科，工程师。曾任浙江亚太制药厂质留科化验员，制剂车间制粒工，制剂车间、片剂车间、头孢胶囊车间主任，生产部经理，湖北中天亨迪药业有限公司业务经理。现任发行人监事会主席，青霉素车间、胶囊车间主任。

王国贤先生：1969年10月生，高中学历，工程师。曾任发行人制剂车间、胶囊车间、青霉素车间主任。现任发行人职工代表监事，片剂车间主任。

赵科学先生：1978年3月生，大学本科。曾任浙江亚太制药厂贴片车间带班长、贴片车间主任助理、贴片车间副主任，冻干二车间副主任。现任发行人监事，冻干二车间主任。

胡宝坤先生：1970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工程师。曾任发行人质检科科长、质量总监。现任发行人副总经理。

王丽云女士：1964年5月生，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吉化辽东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开发部部门经理，山东淄博万杰制药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发行人董事。现任发行人副总经理，兼任上海新高峰董事，上海新生源董事。

孙黎明先生：1977年5月生，大学本科。曾任浙江京东方显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部长。现任发行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上海新高峰监事，上海新生源监事。

谭钦水先生：1970年9月生，大学专科，执业药师、工程师。曾任发行人生产技术部经理、技术总监、总经理助理、生产总监。现任发行人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尧根	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陈尧根	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钟婉珍	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是
钟婉珍	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	经理			否
平华标	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平华标	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尧根	绍兴亚太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否
陈尧根	绍兴县亚太房地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陈尧根	绍兴县中国轻纺城港越路纺织品市场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陈尧根	绍兴县汇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陈尧根	安徽舒美特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陈尧根	宁波市梅地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陈尧根	绍兴雅泰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陈尧根	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陈尧根	上海新生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吕旭幸	浙江泰司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吕旭幸	绍兴雅泰药业有限公司	经理			否
吕旭幸	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吕旭幸	上海新生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钟婉珍	绍兴县亚太房地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钟婉珍	绍兴亚太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钟婉珍	宁波市梅地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钟婉珍	绍兴县中国轻纺城港越路纺织品市场有限公司	经理			否
何珍	绍兴亚太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否
何珍	浙江泰司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何珍	绍兴雅泰药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何珍	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否
何珍	上海新生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否
平华标	宁波市梅地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陈枢青	浙江大学药学院	教授			是
陈枢青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姚先国	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	教授			是
姚先国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姚先国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姚先国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章勇坚	浙江通达税务师事务所	董事长兼总经理			是
章勇坚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王丽云	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丽云	上海新生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孙黎明	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孙黎明	上海新生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和薪酬制度，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指标与公司经营管理目标挂钩、收入与其工作绩效直接挂钩。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考评以年度目标完成指标为主要依据，并以经营管理工作及相关任务完成情况相结合的形式进行考评。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参照行业平均薪酬水平，依据公司的薪酬制度、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考核指标等因素来确定。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尧根	董事长	男	65	现任	33.00	否
吕旭幸	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41	现任	33.00	否
钟婉珍	董事	女	64	现任		是
沈依伊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35	现任	34.74	否
何珍	董事兼财务总监	女	47	现任	25.00	否
平华标	董事	男	42	现任		是
陈枢青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5.00	否
姚先国	独立董事	男	63	现任	5.00	否
章勇坚	独立董事	男	44	现任	5.00	否
成华强	监事会主席	男	46	现任	10.27	否
王国贤	监事	男	47	现任	10.25	否
赵科学	监事	男	38	现任	10.33	否
胡宝坤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24.00	否
王丽云	副总经理	女	52	现任	24.00	否
孙黎明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39	现任	25.00	否
谭钦水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23.98	否
余战锋	副总经理	男	39	离任	5.31	否
合计	--	--	--	--	273.88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9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6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5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5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81
销售人员	193
技术人员	235
财务人员	29
行政人员	117
合计	95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以下	447
大专	210
本科	231
硕士	60
博士	7
合计	955

2、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管理体系和考核制度，以岗位职责为基础、工作绩效为尺度体现效率优先兼顾公平、按劳分配的原则，逐步建立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企业内部分配激励机制来吸引人才和留住人才。公司员工的薪酬管理遵循以适应公司发展需要为前提，以职位价值为核心，提倡公平、公开、公正的薪酬原则，建立与市场经济相接轨的人才激励机制。继续改善公司的工作生活环境，增强员工对企业的认同感和满意度，为员工提供越来越多的晋升平台，激发员工工作热情及工作积极性，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3、培训计划

公司十分重视员工培训与职业规划，积极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岗位培训、技能培训、管理培训等，提高员工的岗位技能和业务素质，最大限度激发员工潜能。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断地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先后修订和制订的制度如下表列示：

制度名称	最新披露日期	信息披露媒体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	2010-04-13	巨潮资讯网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2010-05-07	巨潮资讯网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2010-05-07	巨潮资讯网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2010-07-01	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2010-08-28	巨潮资讯网
公司章程	2011-05-10	巨潮资讯网
子公司重大事项报告制度	2011-10-25	巨潮资讯网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2011-11-16	巨潮资讯网
总经理工作细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2012-04-14	巨潮资讯网
授权管理制度	2012-05-09	巨潮资讯网
公司章程	2012-08-11	巨潮资讯网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大股东定期沟通制度	2013-10-26	巨潮资讯网
公司章程	2013-12-21	巨潮资讯网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	2015-04-24	巨潮资讯网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与控股股东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公司自身独立开展业务，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不存在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或者第三方重大依赖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单位严格分离；公司现任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等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在在关联企业兼职领薪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由公司董事会通过合法程序决定，不存在控股股东干涉人事任免决定的现象；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并建立较为完善的劳动用工和人事管理制度。公司已依据国家的法律法规与公司全体员工签定了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用，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用工权利，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干涉的现象。

3、资产独立

公司的资产完整，拥有与生产经营范围相适应的生产设备、辅助生产设备和专利等资产，并拥有上述资产的权属证书。公司资产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它股东。截至目前，公司没有以资产或信用为各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独立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机构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并依法独立行使各自职权。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拥有各自的经营场所；公司建立了较为高效完善的组织机构，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各部门已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其它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财务负责人，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存入控股股东账户的情况。公司建立了独立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财务决策和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5%	2015 年 04 月 23 日	2015 年 04 月 24 日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5-018）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3%	2015 年 09 月 01 日	2015 年 09 月 02 日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5-054）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6%	2015 年 11 月 05 日	2015 年 11 月 06 日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5-07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陈枢青	5	3	2	0	0	否
姚先国	5	2	3	0	0	否
章勇坚	5	3	2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均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投资者负责的态度，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从公司治理、内控建设、产品研发、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等诸多方面为公司建言献策，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独立董事提出的合理化建议予以了采纳；同时，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信息披露工作进行有效监督，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重要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章勇坚先生、姚先国先生、平华标先生3人组成，其中章勇坚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2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情况，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对公司内审部工作进行指导，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发挥了其应有的作用。

1、召开例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听取内审部的工作汇报，认真审议内审部提交的各期定期财务报告、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内控制度执行情况等报告，并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提交董事会审议。

2、根据规定，公司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职地履行2015年年报审计规程，充分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审核与监督作用：

（1）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内审部、财务部、年审会计师共同商讨2015年度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并根据公司年报披露的预计时间、年报审计的前期准备情况结合审计机构的工作安排，制订了较为详细的公司2015年度报告审计工作计划表；

（2）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告并查阅相关财务资料，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严格按照财政部颁发的新会计准则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度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科目归类、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未发现异常，同意年审注册会计师以此报表为基础开展2015年度审计工作；

（3）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2015年度审计工作计划表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进行督促，关注审计工作的进程及审计计划的执行情况，及时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确保会计师事务所能够按计划完成相关审计工作，并对审计结果进行认真审核。

（4）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见面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2015年度财务报告》（初步审计），并认真听取了年审注册会计师关于初步审计意见的说明及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解决方案，并出具书面意见。

（5）审议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审计），认为：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2015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允反映了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将2015年度财务报表（经审计）提交董事会审议。

（6）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有关年报工作规程的要求，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2015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5年度的审计机构，在审计服务过程中，相关审计人员遵守职业操守、勤勉尽职，体现出较高的职业素养和执业水平，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

鉴此，审计委员会建议董事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16年度的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陈枢青先生、章勇坚先生、吕旭幸先生3人组成，其中陈枢青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2人。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法》、《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201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薪酬真实，符合公司绩效考核指标。

（三）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姚先国先生、陈枢青先生、陈尧根先生3人组成，其中姚先国先生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2人。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高管的选拔、培育及留用策略等进行了讨论并提出建议。

（四）战略决策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由吕旭幸先生、陈枢青先生、姚先国先生、何珍女士、沈依伊先生5人组成，其中吕旭幸先生为战略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2人。

报告期内，战略决策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战略决策委员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重新制定了发展战略，对发展规划和对外投资进行讨论和分析，提出意见和建议，特别是对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购买进行了详细的论证，并作出决策。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和薪酬制度，公司高层人员的绩效考核指标与公司经营管理目标挂钩、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考评以年度目标完成指标为主要依据，并以经营管理工作及相关任务完成情况相结合的形式进行考评。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权激励。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年03月29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具有下列特征的缺陷，为重大缺陷：（1）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3）外部审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其他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缺陷。2、具有下	1、具有下列特征的缺陷，为重大缺陷：（1）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2）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3）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偏离预期目标；2、具有下列特征的缺陷，为重要缺陷：（1）公司决策程序导致一般性失误；（2）重要业务

	列特征的缺陷，为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程序；（4）对于期末的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虽未达到重大缺陷标准，但影响财务报告达到合理、准确的目标。3、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3）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偏离预期目标；3、具有下列特征的缺陷，为一般缺陷：（1）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2）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3）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偏离预期目标。
定量标准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标准以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营业收入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小于营业收入的 5%，大于或等于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小于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如果某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损失金额大于或等于营业收入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损失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5%，大于或等于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重要缺陷；损失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亚太药业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3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审〔2016〕1929 号）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年03月27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16）1928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海荣、陈勃

审计报告正文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太药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亚太药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亚太药业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亚太药业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海荣

中国 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勃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1,269,438.75	225,010,759.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4,272,662.13	79,636,669.37
应收账款	159,925,306.57	84,882,755.83
预付款项	11,898,531.17	851,990.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885,063.48	6,346,367.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6,816,455.38	95,932,046.6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04,279.91	986,338.25
流动资产合计	852,371,737.39	493,646,927.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671,207.20	6,225,933.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1,581,366.18	235,325,546.61
在建工程	26,425,073.95	55,162,383.3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3,790,863.08	46,744,523.21
开发支出		
商誉	676,887,634.50	9,497,357.95
长期待摊费用	128,844,969.65	455,857.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76,252.49	1,468,933.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8,577,367.05	354,880,535.03
资产总计	2,060,949,104.44	848,527,462.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8,7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0,396,735.62	39,003,787.54
应付账款	273,397,075.95	44,319,029.86
预收款项	52,574,166.66	1,436,528.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420,446.18	6,743,372.37
应交税费	45,476,689.03	5,997,256.10
应付利息	998,746.8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3,302,374.70	2,632,993.9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3,084.2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52,929,319.22	100,132,967.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13,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54,654.16	560,714.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10,907.08	519,115.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4,865,561.24	1,079,830.08
负债合计	1,267,794,880.46	101,212,797.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4,000,000.00	20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2,315,276.26	342,315,276.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295,140.12	2,941,657.0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507,387.93	36,625,714.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1,649,629.13	161,432,016.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85,767,433.44	747,314,664.40
少数股东权益	7,386,790.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3,154,223.98	747,314,664.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60,949,104.44	848,527,462.37

法定代表人：陈尧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珍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8,272,746.04	218,827,628.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4,272,662.13	79,636,669.37
应收账款	88,392,316.86	83,065,437.01
预付款项	3,671,707.42	698,104.8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977,581.48	8,370,238.69
存货	115,469,885.74	95,146,084.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60,056,899.67	485,744,162.9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171,207.20	6,225,933.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74,130,000.00	74,13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2,439,937.96	228,527,785.93
在建工程	4,183,967.21	43,011,556.0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250,397.68	20,802,235.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4,062.89	1,468,933.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2,919,572.94	374,166,444.54
资产总计	1,722,976,472.61	859,910,607.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0,396,735.62	39,003,787.54
应付账款	53,157,775.47	43,156,059.66
预收款项	1,300,062.12	1,352,974.08
应付职工薪酬	6,655,475.76	6,600,007.16
应交税费	2,880,877.52	5,717,983.41
应付利息	962,522.9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0,617,970.14	2,630,693.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5,971,419.55	98,461,505.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13,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54,654.16	560,714.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10,907.08	519,115.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4,865,561.24	1,079,830.08
负债合计	930,836,980.79	99,541,335.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4,000,000.00	20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2,315,276.26	342,315,276.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295,140.12	2,941,657.0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507,387.93	36,625,714.21
未分配利润	198,021,687.51	174,486,624.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2,139,491.82	760,369,271.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22,976,472.61	859,910,607.4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63,145,519.03	375,601,838.81
其中：营业收入	463,145,519.03	375,601,838.8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0,535,661.54	330,256,466.18
其中：营业成本	272,791,977.51	231,617,603.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06,356.22	2,441,134.50
销售费用	58,263,927.57	45,532,134.43
管理费用	66,536,664.53	49,448,377.00
财务费用	-1,322,448.65	-3,565,546.89
资产减值损失	1,559,184.36	4,782,763.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9,370.00	272,25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969,227.49	45,617,622.63
加：营业外收入	3,570,436.98	3,425,494.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293.51	892,118.17
减：营业外支出	553,792.98	655,038.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3,864.05	7,433.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985,871.49	48,388,079.29
减：所得税费用	9,496,872.50	7,820,100.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488,998.99	40,567,979.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499,285.97	40,567,979.11
少数股东损益	989,713.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53,483.07	1,000,981.5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53,483.07	1,000,981.5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		

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53,483.07	1,000,981.5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353,483.07	1,000,981.5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9,842,482.06	41,568,960.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852,769.04	41,568,960.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89,713.0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7	0.2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7	0.2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陈尧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珍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03,198,869.06	367,188,806.08
减：营业成本	237,286,004.18	228,115,229.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11,248.69	2,420,355.39
销售费用	53,565,080.69	43,407,837.61
管理费用	54,431,826.71	45,447,531.16
财务费用	-689,172.25	-3,540,212.13

资产减值损失	1,640,255.08	-2,125,514.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9,370.00	272,25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712,995.96	53,735,829.46
加：营业外收入	1,651,410.76	3,415,516.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293.51	882,139.81
减：营业外支出	403,434.35	644,781.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5.47	5,856.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960,972.37	56,506,564.36
减：所得税费用	7,144,235.18	7,485,235.0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816,737.19	49,021,329.2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53,483.07	1,000,981.5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53,483.07	1,000,981.5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353,483.07	1,000,981.5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2,170,220.26	50,022,310.8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1,849,259.61	234,088,119.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6,750.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58,566.04	6,959,24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324,576.35	241,047,361.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4,411,458.91	36,521,285.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452,071.23	43,249,061.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007,777.56	33,810,251.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518,732.06	54,153,859.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390,039.76	167,734,45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34,536.59	73,312,902.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9,370.00	272,2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4,075.47	6,242,319.6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400.00	617,3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9,845.47	7,131,869.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162,138.41	91,634,004.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55,502,328.2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664,466.65	91,634,004.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874,621.18	-84,502,135.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6,2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058,671.35	4,145,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58,671.35	34,145,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171,328.65	-34,145,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435.22	-815.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258,679.28	-45,335,048.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010,759.47	270,345,808.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1,269,438.75	225,010,759.4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0,998,383.24	224,642,987.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6,750.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7,437.86	6,918,953.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712,571.80	231,561,940.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293,494.87	32,468,893.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301,003.88	41,134,964.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053,810.49	32,984,837.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19,102.11	47,013,542.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167,411.35	153,602,238.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45,160.45	77,959,702.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9,370.00	272,2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75.47	5,101,688.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400.00	617,3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3,845.47	5,991,238.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24,245.25	51,660,772.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5,000,000.00	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7,224,245.25	91,660,772.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580,399.78	-85,669,533.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6,2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729,033.33	4,145,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44,000.00	4,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773,033.33	38,945,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7,456,966.67	-38,945,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390.50	-815.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554,882.16	-46,655,647.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827,628.20	265,483,275.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272,746.04	218,827,628.2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4,000,000.00				342,315,276.26		2,941,657.05		36,625,714.21		161,432,016.88		747,314,664.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4,000,000.00				342,315,276.26		2,941,657.05		36,625,714.21		161,432,016.88		747,314,664.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53,483.07		4,881,673.72		30,217,612.25	7,386,790.54	45,839,559.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53,483.07				55,499,285.97	989,713.02	59,842,482.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97,077.52	6,397,077.5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397,077.52	6,397,077.52
(三)利润分配									4,881,673.72		-25,281,673.72		-20,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881,673.72		-4,881,673.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400,000.00		-20,4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4,000,000.00				342,315,276.26		6,295,140.12		41,507,387.93		191,649,629.13	7,386,790.54	793,154,223.9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4,000,000.00				344,255,951.72				31,723,581.28		129,846,170.70		709,825,703.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1,940,675.46		1,940,675.46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4,000,000.00				342,315,276.26		1,940,675.46		31,723,581.28		129,846,170.70		709,825,703.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981.59		4,902,132.93		31,585,846.18		37,488,960.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0,981.59				40,567,979.11		41,568,960.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902,132.93		-8,982,132.93		-4,0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902,132.93		-4,902,132.9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80,000.00		-4,08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4,000,000.00				342,315,276.26		2,941,657.05	36,625,714.21		161,432,016.88		747,314,664.4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4,000,000.00				342,315,276.26		2,941,657.05		36,625,714.21	174,486,624.04	760,369,271.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4,000,000.00				342,315,276.26		2,941,657.05		36,625,714.21	174,486,624.04	760,369,271.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53,483.07		4,881,673.72	23,535,063.47	31,770,220.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53,483.07			48,816,737.19	52,170,220.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881,673.72	-25,281,673.72	-20,400,000.00	-20,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881,673.72	-4,881,673.7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400,000.00	-20,4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4,000,000.00				342,315,276.26		6,295,140.12		41,507,387.93	198,021,687.51	792,139,491.8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4,000,000.00				344,255,951.72				31,723,581.28	134,447,427.69	714,426,960.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1,940,675.46		1,940,675.4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4,000,000.00				342,315,276.26		1,940,675.46		31,723,581.28	134,447,427.69	714,426,960.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981.59		4,902,132.93	40,039,196.35	45,942,310.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0,981.59			49,021,329.28	50,022,310.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902,132.93	-8,982,132.93	-4,0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902,132.93	-4,902,132.9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80,000.00	-4,08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4,000,000.00				342,315,276.26		2,941,657.05	36,625,714.21	174,486,624.04	760,369,271.56	

三、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浙江省人民政府企业上市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同意发起设立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浙上市（2001）128号）批准，由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绍兴县鼎力贸易有限公司、中国医药集团上海公司、浙江荣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和绍兴县利盛物资有限公司等5家法人发起设立，于2001年12月31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绍兴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146008822C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0,400.00万元，股份总数20,4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30,100,525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173,899,475股（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股票已于2010年3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公司属制药行业。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片剂（含青霉素类）、硬胶囊剂（含头孢菌素类、青霉素类）、透皮贴剂（激素类）、冻干粉针剂粉针剂（头孢菌素类）的生产（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08月30日），原料药的生产（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08月30日）。一般经营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医药相关产业项目的研究、投资与管理（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抗生素、抗病毒、心血管、消化系统、解热镇痛等化学制剂类药品。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16年3月27日五届十三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浙江泰司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司特）、绍兴雅泰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雅泰）和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高峰）等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

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

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6个月（含6个月）但未超过12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

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
电子设备及仪器	平均年限法	5	5	19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5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 (含 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6、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权	10
专有技术权	5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

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抗生素、抗病毒、心血管、消化系统、解热镇痛等化学制剂类药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

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报关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1、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3、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6、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6%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新生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5%
泰州新生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5%
武汉光谷新药孵化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新高峰子公司上海新生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生源）、泰州新生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新生源）、武汉光谷新药孵化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平台）提供技术服务，享受该项税收优惠。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2015年9月17日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R20153300138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3年，2015至2017年间接15%的税率计缴所得税。

上海新生源于2015年10月30日被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F20153100035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3年，2015年至2017年间接15%计缴所得税。

泰州新生源于2014年9月2日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R20143200157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3年，2014至2016年间接15%的税率计缴所得税。

武汉平台于2015年10月28日被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F20154200006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3年，2015年至2017年间接15%的税率计缴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837.31	10,315.37
银行存款	461,238,601.44	225,000,442.65
其他货币资金		1.45
合计	461,269,438.75	225,010,759.47

其他说明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4,272,662.13	79,636,669.37
合计	94,272,662.13	79,636,669.3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1,219,302.08
合计	71,219,302.08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406,036.65	
合计	31,406,036.65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3,726,800.15	100.00%	13,801,493.58	7.94%	159,925,306.57	92,532,704.46	100.00%	7,649,948.63	8.27%	84,882,755.83
合计	173,726,800.15	100.00%	13,801,493.58	7.94%	159,925,306.57	92,532,704.46	100.00%	7,649,948.63	8.27%	84,882,755.8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52,151,022.63	7,607,551.13	5.00%
1 至 2 年	11,816,896.64	1,181,689.66	10.00%
2 至 3 年	4,748,563.52	1,424,569.06	30.00%
3 年以上	5,010,317.36	3,587,683.73	71.61%
3 至 4 年	1,464,658.51	732,329.26	50.00%
4 至 5 年	1,380,608.76	690,304.38	50.00%
5 年以上	2,165,050.09	2,165,050.09	100.00%
合计	173,726,800.15	13,801,493.58	7.9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437,530.7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期末余额前5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37,241,326.74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21.4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2,299,466.34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731,603.84	81.78%	725,574.61	85.16%
1至2年	2,147,528.07	18.05%	40,408.67	4.74%
2至3年	16.07	0.01%	19,131.21	2.25%
3年以上	19,383.19	0.16%	66,875.80	7.85%
合计	11,898,531.17	--	851,990.29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期末余额前5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为8,353,298.11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70.20%。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483,582.53	100.00%	1,598,519.05	18.84%	6,885,063.48	7,401,508.48	96.73%	1,055,141.04	14.26%	6,346,367.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0,000.00	3.27%	250,000.00	100.00%	
合计	8,483,582.53	100.00%	1,598,519.05	18.84%	6,885,063.48	7,651,508.48	100.00%	1,305,141.04	17.06%	6,346,367.4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09,100.63	70,455.04	5.00%
1 至 2 年	5,947,646.56	594,764.66	10.00%
2 至 3 年	106,606.63	31,981.99	30.00%
3 年以上	1,020,228.71	901,317.36	88.34%
3 至 4 年	189,243.28	94,621.64	50.00%
4 至 5 年	48,579.43	24,289.72	50.00%
5 年以上	782,406.00	782,406.00	100.00%
合计	8,483,582.53	1,598,519.05	18.8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5,565.3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6,833,585.89	6,008,476.00
应收暂付款	1,649,996.64	1,277,387.33
其他		365,645.15
合计	8,483,582.53	7,651,508.4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绍兴滨海新城管理委员会土地出让金财政专户	项目建设履约保证金	4,000,000.00	1-2 年	47.15%	400,000.00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	1,299,589.89	1-2 年	15.32%	129,958.99
上海永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押金	347,480.00	1-2 年	4.10%	34,748.00
陕西省食品药品监	保证金	130,000.00	5 年以上	1.53%	130,000.00

督管理局					
农庆文	备用金	120,000.00	1 年以内	1.41%	6,000.00
合计	--	5,897,069.89	--	69.51%	700,706.9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655,984.44		49,655,984.44	32,935,979.95		32,935,979.95
在产品	10,078,940.98		10,078,940.98	9,509,171.40		9,509,171.40
库存商品	41,577,455.85	535,830.27	41,041,625.58	45,777,413.82	698,962.98	45,078,450.84
周转材料	16,039,904.38		16,039,904.38	8,408,444.50		8,408,444.50
合计	117,352,285.65	535,830.27	116,816,455.38	96,631,009.67	698,962.98	95,932,046.69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698,962.98			163,132.71		535,830.27
合计	698,962.98			163,132.71		535,830.27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回升	0.39		
小计				0.3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304,279.91	986,338.25
合计	1,304,279.91	986,338.25

其他说明：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8,671,207.20		18,671,207.20	6,225,933.00		6,225,933.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8,596,207.20		8,596,207.20	4,650,933.00		4,650,933.00
按成本计量的	10,075,000.00		10,075,000.00	1,575,000.00		1,575,000.00
合计	18,671,207.20		18,671,207.20	6,225,933.00		6,225,933.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 的摊余成本	1,190,160.00			1,190,160.00
公允价值	8,596,207.20			8,596,207.2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7,406,047.20			7,406,047.20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安徽鑫华坤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8.41%	
武汉光谷博润生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00		3,000,000.00					4.17%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	1,575,000.00			1,575,000.00					0.25%	359,370.00
合计	1,575,000.00	8,500,000.00		10,075,000.00					--	359,37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仪器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6,678,111.67	171,125,655.24	17,698,424.57	8,535,185.91	394,037,377.39

2.本期增加金额	12,406,049.20	44,264,978.84	9,136,028.17	3,276,485.78	69,083,541.99
(1) 购置		3,766,499.18	74,948.72		3,841,447.90
(2) 在建工程转入	12,406,049.20	40,498,479.66	952,928.48	338,461.54	54,195,918.88
(3) 企业合并增加			8,108,150.97	2,938,024.24	11,046,175.21
3.本期减少金额		326,765.50		90,929.80	417,695.30
(1) 处置或报废		326,765.50		90,929.80	417,695.30
4.期末余额	209,084,160.87	215,063,868.58	26,834,452.74	11,720,741.89	462,703,224.0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9,195,591.23	80,501,974.49	12,156,523.83	6,857,741.23	158,711,830.78
2.本期增加金额	9,946,249.28	14,946,769.61	5,455,585.59	2,340,707.40	32,689,311.88
(1) 计提	9,946,249.28	14,946,769.61	2,031,653.00	705,282.90	27,629,954.79
(2) 企业合并增加			3,423,932.59	1,635,424.50	5,059,357.09
3.本期减少金额		192,901.45		86,383.31	279,284.76
(1) 处置或报废		192,901.45		86,383.31	279,284.76
4.期末余额	69,141,840.51	95,255,842.65	17,612,109.42	9,112,065.32	191,121,857.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9,942,320.36	119,808,025.93	9,222,343.32	2,608,676.57	271,581,366.18
2.期初账面价值	137,482,520.44	90,623,680.75	5,541,900.74	1,677,444.68	235,325,546.6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运输工具	1,484,952.99	742,486.40		742,466.59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已有账面价值55,798,010.82元的固定资产用于为本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科锐捷生化诊断试剂研发及产业化				5,064,732.41		5,064,732.41
年产粉针剂4,000万支生产线				42,440,756.06		42,440,756.06
滨海新城厂区	22,109,106.74		22,109,106.74	6,618,094.90		6,618,094.90
预付设备款	4,315,967.21		4,315,967.21	1,038,800.00		1,038,800.00
合计	26,425,073.95		26,425,073.95	55,162,383.37		55,162,383.3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科锐捷生化诊断试剂研发及产业化	13,100,000.00	5,064,732.41	91,677.08	5,156,409.49			100.60%	100.00				募股资金
年产粉针剂4,000万支生产线	50,650,000.00	42,440,756.06	2,634,821.65	45,075,577.71			92.95%	100.00				募股资金
滨海新城厂区		6,618,094.90	15,491.011.84			22,109,106.74						其他
预付设备款		1,038,800.00	7,241,098.89	3,963,931.68		4,315,967.21						
合计	63,750,000.00	55,162,383.37	25,458,609.46	54,195,918.88		26,425,073.95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其他说明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专有技术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2,962,334.10			4,950,000.00	57,912,334.10
2.本期增加金额	6,942,200.00	31,904,349.76			38,846,549.76

(1) 购置	6,942,200.00	29,000.00			6,971,200.00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 并增加		31,875,349.76			31,875,349.7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9,904,534.10	31,904,349.76		4,950,000.00	96,758,883.8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217,810.89			4,950,000.00	11,167,810.89
2.本期增加金 额	1,180,941.57	619,268.32			1,800,209.89
(1) 计提	1,180,941.57	539,563.48			1,720,505.05
(2)合 并增加		79,704.84			79,704.84
3.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398,752.46	619,268.32		4,950,000.00	12,968,020.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 值	52,505,781.64	31,285,081.44			83,790,863.08

2.期初账面价值	46,744,523.21				46,744,523.21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已有账面价值20,250,397.68元的无形资产用于为本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1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浙江泰司特生物 技术有限公司	16,086,380.26					16,086,380.26
上海新高峰生物 医药有限公司		670,394,559.06				670,394,559.06
合计	16,086,380.26	670,394,559.06				686,480,939.32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浙江泰司特生物 技术有限公司	6,589,022.31	3,004,282.51				9,593,304.82
上海新高峰生物 医药有限公司						
合计	6,589,022.31	3,004,282.51				9,593,304.82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对泰司特的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5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7.52%，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基于谨慎性原则假设增长率0%推断得出，该增长率和医药制造行业总体长期平均增长率相当。

对新高峰的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5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13.99%，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基于谨慎性原则假设增长率0%推断得出，该增长率和CRO服务行业总体长期平均增长率相当。经测试，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产品预计售价、销量、生产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其他说明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	455,857.26	25,360,779.90	882,718.85		24,933,918.31
上海平台租赁费		8,436,196.20	416,666.67		8,019,529.53
武汉平台租赁费		52,133,333.33	1,133,333.33		51,000,000.00
泰州平台租赁费		45,724,855.14	833,333.33		44,891,521.81
合计	455,857.26	131,655,164.57	3,266,052.18		128,844,969.65

其他说明

1) 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旗下子公司上海新生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生源）与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就“张江（生物）实验平台项目”的合作签订委托管理运营合同，上海新生源独家全面负责平台的管理运营，对方负责平台项目的立项及投资。为此，上海新生源向对方支付平台管理运营期内的租金。合同约定，租期为2009年5月1日至2019年4月30日，其中前两年为免租期；租期内（除前两年外）上海新生源每年应缴纳租金625万元，租金总计5,000.00万元。上海新生源将合同总金额5,000.00万元按实际受益期10年，即每年500.00万元进行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上海新生源累计已支付租金4,375.00万元。

2) 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旗下子公司武汉光谷新药孵化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平台）与武汉国家生物产业创新基地有限公司就“武汉光谷新药孵化公共服务平台”的运营管理合作签订合同，武汉平台独家全面负责平台的管理运营，对方负责平台项目的立项及投资。为此，武汉平台向对方支付平台管理运营期内的租金。合同约定，租期为2009年10月6日至2019年10月5日，租赁期内武汉平台每年应缴纳租金1,360.00万元，租金总计13,600.00万元。武汉平台将合同总金额13,600.00万元按实际受益期10年，即每年1,360.00万元进行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武汉平台累计已支付租金13,600.00万元。

3) 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旗下子公司泰州新生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新生源）与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就“卫生部科技中心中国医药城国际临城医学基地”的运营合作签订合同，泰州新生源独家全面负责平台的管理运营，对方负责平台项目的立项及投资。为此，泰州新生源向对方支付平台管理运营期内的租金。合同约定，租期为2011年2月25日至2021年2月28日（自实际开始使用日起往后顺延10年），租赁期内泰州新生源每年应缴纳租金1,000.00万元，租金总计10,000.00万元。泰州新生源于2014年1月1日开始实际使用。泰州新生源将合同总金额10,000.00万元按实际受益期10年，即每年1,000.00万元进行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泰州新生源累计已支付租金64,891,521.81元。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087,029.07	2,263,054.36	9,232,176.72	1,384,826.51
递延收益	754,654.16	113,198.13	560,714.13	84,107.12
合计	15,841,683.23	2,376,252.49	9,792,890.85	1,468,933.6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406,047.20	1,110,907.08	3,460,773.00	519,115.95
合计	7,406,047.20	1,110,907.08	3,460,773.00	519,115.9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76,252.49		1,468,933.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10,907.08		519,115.9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2,088,498.51	8,040,390.54
资产减值准备	848,813.80	421,875.93
合计	12,937,312.31	8,462,266.4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	725,430.85	725,430.85	
2017 年	2,617,418.60	2,617,418.60	
2018 年	2,161,705.14	2,161,705.14	
2019 年	2,535,835.95	2,535,835.95	
2020 年	4,048,107.97		
合计	12,088,498.51	8,040,390.54	--

其他说明：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38,750,000.00	
合计	238,75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1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0,396,735.62	39,003,787.54
合计	70,396,735.62	39,003,787.5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物及劳务款项	266,302,823.39	39,222,209.87
工程设备款	7,094,252.56	5,096,819.99
合计	273,397,075.95	44,319,029.8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物及劳务款项	52,574,166.66	1,436,528.03
合计	52,574,166.66	1,436,528.0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雅康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1,778,599.99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1,778,599.99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480,595.37	45,988,094.77	45,399,845.47	7,068,844.6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2,777.00	3,328,199.04	3,239,374.53	351,601.51
合计	6,743,372.37	49,316,293.81	48,639,220.00	7,420,446.1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297,448.69	40,160,133.85	39,655,451.65	6,802,130.89
2、职工福利费		1,295,751.63	1,295,751.63	
3、社会保险费	183,146.68	2,314,345.47	2,308,268.17	189,223.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7,673.30	1,932,784.68	1,909,998.46	150,459.52
工伤保险费	43,970.28	259,376.35	280,802.25	22,544.38
生育保险费	11,503.10	122,184.44	117,467.46	16,220.08
4、住房公积金		1,463,811.60	1,461,060.44	2,751.1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54,052.22	679,313.58	74,738.64
合计	6,480,595.37	45,988,094.77	45,399,845.47	7,068,844.6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0,708.70	2,995,570.32	2,904,368.98	321,910.04
2、失业保险费	32,068.30	332,628.72	335,005.55	29,691.47
合计	262,777.00	3,328,199.04	3,239,374.53	351,601.51

其他说明：

期末应付工资、奖金余额在期后已发放完毕。

2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83,191.57	502,172.82
企业所得税	40,701,992.11	2,634,112.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6,347.92	25,434.0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204,348.68	27,411.91
土地使用税		1,249,850.00
房产税	28,252.98	1,472,652.33
教育费附加	97,151.41	15,260.43
地方教育附加	64,767.60	10,173.63
印花税	75,706.56	22,305.91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44,930.20	37,882.40
合计	45,476,689.03	5,997,256.10

其他说明：

21、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98,746.88	
合计	998,746.8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5,625,389.58	1,897,006.28
应付暂收款	2,663,914.72	
股权收购款	45,000,000.00	
其他	13,070.40	735,987.71
合计	63,302,374.70	2,632,993.9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13,084.20	
合计	613,084.20	

其他说明：

2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13,000,000.00	
合计	513,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60,714.13	276,400.00	82,459.97	754,654.16	收到财政拨款
合计	560,714.13	276,400.00	82,459.97	754,654.1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建年产粉针剂8500万支生产线项目财政专项奖励	560,714.13		61,730.00		498,984.13	与资产相关
年产4000万支冻干粉针生产线改造项目财政专项奖励		276,400.00	20,729.97		255,670.0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60,714.13	276,400.00	82,459.97		754,654.16	--

其他说明：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4,000,000.00						204,000,000.00

其他说明：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33,706,350.00			333,706,350.00
其他资本公积	8,608,926.26			8,608,926.26
合计	342,315,276.26			342,315,276.2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41,657.05	3,945,274.20		591,791.13	3,353,483.07		6,295,140.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41,657.05	3,945,274.20		591,791.13	3,353,483.07		6,295,140.1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941,657.05	3,945,274.20		591,791.13	3,353,483.07		6,295,140.1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2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625,714.21	4,881,673.72		41,507,387.93
合计	36,625,714.21	4,881,673.72		41,507,387.9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1,432,016.88	129,846,170.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499,285.97	40,567,979.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881,673.72	4,902,132.93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400,000.00	4,08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1,649,629.13	161,432,016.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2,435,313.07	272,656,751.44	375,106,916.25	231,567,251.43
其他业务	710,205.96	135,226.07	494,922.56	50,351.96
合计	463,145,519.03	272,791,977.51	375,601,838.81	231,617,603.39

3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3,218.75	766.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53,783.19	1,221,307.16
教育费附加	803,612.56	731,436.56
地方教育附加	535,741.72	487,624.38
合计	2,706,356.22	2,441,134.50

其他说明：

3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44,694,210.78	33,027,129.09
运费	4,027,962.54	4,412,453.76
职工薪酬	5,007,539.54	4,017,908.54
咨询费	774,912.40	227,860.61
资产折旧与摊销	934,788.64	
销售折让	988,420.96	1,218,515.23
会展费	49,542.00	465,564.42
业务招待费	266,233.17	201,493.43
邮寄费	198,367.39	211,301.61
会务费	42,060.00	84,378.51
业务宣传费	31,024.58	89,171.09
其他	1,248,865.57	1,576,358.14
合计	58,263,927.57	45,532,134.43

其他说明：

3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22,834,456.29	15,910,887.23
职工薪酬	21,473,503.20	17,023,270.17
资产折旧与摊销	7,151,889.84	6,247,033.86
税金	2,990,465.12	3,070,563.58
办公费	2,068,367.86	1,537,277.96
差旅费	1,682,321.15	1,287,345.25
车辆使用费	774,066.79	975,243.46
业务招待费	644,681.60	481,457.65
专业服务费	3,010,498.39	486,792.45
其他	3,906,414.29	2,428,505.39
合计	66,536,664.53	49,448,377.00

其他说明：

3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403,850.52	35,000.00
减：利息收入	4,652,891.41	3,658,186.07
汇兑损益	-185,972.55	1,008.07
手续费	104,224.43	56,631.11
其他	8,340.36	
合计	-1,322,448.65	-3,565,546.89

其他说明：

3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281,965.44	860,075.92
二、存货跌价损失	-163,132.71	-2,666,334.48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3,004,282.51	6,589,022.31
合计	1,559,184.36	4,782,763.75

其他说明：

3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59,370.00	272,250.00
合计	359,370.00	272,250.00

其他说明：

3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293.51	892,118.17	3,293.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293.51	892,118.17	3,293.51
政府补助	3,563,317.25	2,497,950.97	3,563,317.25

赔款收入		15,335.75	
其他	3,826.22	20,090.00	3,826.22
合计	3,570,436.98	3,425,494.89	3,570,436.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转入	绍兴市柯桥区财政局、绍兴市柯桥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2,459.97	56,585.87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武汉市科技企业孵化器补助奖励	武汉市科学技术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外国专家工薪补贴	上海市引进国外智力领导小组办公室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房产税退税	绍兴市地方税务局柯桥税务分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41,795.70		与收益相关
土地使用税退税	绍兴市地方税务局柯桥税务分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74,955.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第一批科技创新奖励经费	绍兴市柯桥区财政局、绍兴市柯桥区科学技术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绍兴市柯桥区财政局、绍兴市柯桥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张江科技服务平台补贴	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29,000.00		与收益相关

泰州市财政局扶持外包企业专项资金	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浦东财政局补贴	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省级引进外国专家项目经费	绍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省发明专利授权补助资金	绍兴市柯桥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补助资金	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办事处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绍兴市直经济十优产业项目奖励	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第四批人才开发专项资金	绍兴市柯桥区委组织部、绍兴市柯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绍兴市柯桥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1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第一批重大科技专项资金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大力促进科技创新奖励经费	绍兴市柯桥区财政局、绍兴市柯桥区科学技术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三批“绍兴市企业人才工作示范点”	中共绍兴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及创建单位			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2012 年度污水收集运行补助资金	绍兴市柯桥区滨海工业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6,545.1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省发明专利补助	绍兴市柯桥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防伪税控技术维护费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106.58	82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563,317.25	2,497,950.97	--

其他说明：

3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3,864.05	7,433.84	133,864.0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3,864.05	7,433.84	133,864.05
对外捐赠		271,736.0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409,928.93	375,868.39	
其他	10,000.00		10,000.00
合计	553,792.98	655,038.23	143,864.05

其他说明：

4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265,830.01	2,695,713.2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1,042.49	5,124,386.98
合计	9,496,872.50	7,820,100.1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5,985,871.4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897,880.7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8,377.8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3,905.5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2,066.7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71,256.88
本期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238,804.27
所得税费用	9,496,872.50

其他说明

4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42、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652,891.41	3,658,186.07
政府补助	2,664,106.58	2,441,365.10
收到保证金	1,357,619.08	396,000.00
收到的房租、水电费	602,204.53	347,584.00
其他	381,744.44	116,106.21
合计	9,658,566.04	6,959,241.3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46,376,531.93	34,314,474.34

支付保证金	824,557.50	5,429,453.00
车辆运输费、邮寄费	5,081,340.36	5,598,867.83
咨询费、会展宣传费	6,259,005.03	3,578,590.54
办公费	2,256,982.20	1,537,277.96
业务招待费	910,914.77	682,951.08
支付房租	1,117,525.63	
其他	3,691,874.64	3,012,244.87
合计	66,518,732.06	54,153,859.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76,400.00	617,300.00
合计	276,400.00	617,3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认购履约保证金	13,230,000.00	
合计	13,23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6,488,998.99	40,567,979.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59,184.36	4,782,763.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629,954.79	24,109,308.78
无形资产摊销	1,720,505.05	858,070.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66,052.18	170,946.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570.54	-884,684.3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26,218.33	35,815.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9,370.00	-272,25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7,318.86	5,124,386.9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884,408.69	-4,418,889.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054,973.93	-40,948,176.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5,119,123.83	44,187,630.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34,536.59	73,312,902.5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1,269,438.75	225,010,759.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5,010,759.47	270,345,808.0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258,679.28	-45,335,048.6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55,000,000.00
其中：	--

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855,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99,497,671.76
其中：	--
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99,497,671.76
其中：	--
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55,502,328.24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61,269,438.75	225,010,759.47
其中：库存现金	30,837.31	10,315.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1,238,601.44	225,000,442.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1,269,438.75	225,010,759.47

其他说明：

4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票据	71,219,302.08	质押
固定资产	55,798,010.82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0,250,397.68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147,267,710.58	--

其他说明：

4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45,074.51	6.4936	292,695.84
欧元	0.01	7.0952	0.07
港币	3,083.20	0.8378	2,583.10
日元	34,000.00	0.0539	1,832.60
英镑	1.14	9.6159	10.96
泰铢	1,300.50	0.1800	234.09
其中：美元	486,634.64	6.4936	3,160,010.7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01日	900,000,000.00	100.00%	现金购买	2015年12月01日	控制权发生转移	53,366,370.15	15,444,970.55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购买Green Villa Holdings Ltd.所持有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100%股权暨重大资产购买的议案》，公司以支付现金9亿元方式收购Green Villa Holdings Ltd.持有的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100%股权。2015年12月2日，新高峰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公司本年已支付收购款8.55亿元，尚有0.45亿元未支付。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900,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90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29,605,440.9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70,394,559.06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根据本公司与Green Villa Holdings Ltd.（以下简称GV公司）及任军先生签署的《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 Green Villa Holdings Ltd.关于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偿协议》，交易对方GV公司承诺利润补偿期间（2015年、2016年、2017年及2018年）新高峰实现的年度净利润（年度净利润指按照新高峰合并报表口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8,500万元、10,625万元、13,281万元和 16,602 万元，否则，GV公司应依据相关规定对本公司以现金方式予以补偿。如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新高峰公司当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9,500万元、11,750万元、14,562万元和18,078万元的，则本公司对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120,000.00万元。任军先生就履行盈利预测补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新高峰公司于2015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经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9,977.43万元，达到承诺业绩。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新高峰公司所属行业为新兴CRO行业，整体行业增速较高；同时，由于新高峰公司在CRO行业已耕耘近10年，已经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业务链，建立了高效率的GRDP管理体系，拥有较强的平台和资源整合能力以及品牌优势，预计未来可以形成良好的收益、利润和自由现金流入，因此，公司在并购新高峰公司的交易中支付了相应的溢价，并形成了较高的商誉。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651,325,790.45	619,060,128.95
货币资金	299,497,671.76	299,497,671.76

应收款项	133,042,980.90	133,042,980.90
存货	399,872.60	399,872.60
固定资产	6,227,939.79	5,450,451.41
无形资产	31,795,644.92	307,471.80
预付款项	36,263,262.28	36,263,262.28
其他应收款	2,357,233.20	2,357,233.20
其他流动资产	845,565.67	845,565.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500,000.00	8,5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31,257,257.98	131,257,257.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8,361.35	1,138,361.35
负债：	415,314,146.24	415,314,146.24
借款	18,750,000.00	18,750,000.00
应付款项	304,768,520.21	304,768,520.21
预收款项	49,771,811.72	49,771,811.72
应付职工薪酬	388,689.86	388,689.86
应交税费	38,856,474.74	38,856,474.74
应付利息	253,567.71	253,567.71
其他应付款	1,778,024.31	1,778,024.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4,773.91	674,773.91
其他流动负债	72,283.78	72,283.78
净资产	236,011,644.21	203,745,982.71
减：少数股东权益	6,406,203.27	6,442,706.27
取得的净资产	229,605,440.94	197,303,276.44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新高峰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5〕501号）调整确认。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绍兴科锐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	2015年3月16日	7,137,531.89	-157,203.27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泰司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市	医药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绍兴雅泰药业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市	医药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新生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州新生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泰州市	泰州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93.0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武汉光谷新药孵化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武汉光谷医药资产投资转化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溪药都创新孵化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	本溪市	本溪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沈阳泗水创新孵化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	沈阳市	沈阳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亦庄国际抗体药物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州中国医药城东方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泰州市	泰州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新生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新生源新药公共服务 研发平台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 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本期新增间接持股子公司均为新高峰子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 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 产	非流动 资产	资产合 计	流动负 债	非流动 负债	负债合 计	流动资 产	非流动 资产	资产合 计	流动负 债	非流动 负债	负债合 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21.44%(2014年12月31日：20.67%)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	94,272,662.13				94,272,662.13
小 计	94,272,662.13				94,272,662.13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	79,636,669.37				79,636,669.37
小 计	79,636,669.37				79,636,669.37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751,750,000.00	828,480,324.48	248,957,049.48	579,523,275.00	
应付票据	70,396,735.62	70,396,735.62	70,396,735.62		
应付账款	273,397,075.95	273,397,075.95	273,397,075.95		
其他应付款	63,302,374.70	63,302,374.70	63,302,374.70		
应付利息	998,746.88	998,746.88	998,746.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3,084.20	613,084.20	613,084.20		
小 计	1,160,458,017.35	1,237,188,341.83	657,665,066.83	579,523,275.0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应付票据	39,003,787.54	39,003,787.54	39,003,787.54		
应付账款	44,319,029.86	44,319,029.86	44,319,029.86		
其他应付款	2,632,993.99	2,632,993.99	2,632,993.99		
应付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小计	85,955,811.39	85,955,811.39	85,955,811.39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220,0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0.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外汇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8,596,207.20			8,596,207.2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596,207.20			8,596,207.2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	绍兴	制造业	1.5 亿	35.20%	48.4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于2001年7月6日在绍兴市柯桥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330621000021476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5,000.00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化纤制品、服装；经销：轻纺原料、建筑材料、五金机械；下设制药有限公司、房地产有限公司；对外实业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尧根。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8) 其他关联交易**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400,000.00
-----------	---------------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非公开发行数量不超过63,937,005股的股票。其中：陈尧根拟认购13,000,000股；钟婉珍拟认购10,500,000股；吕旭幸拟认购10,000,000股；沈依伊拟认购9,000,000股；任军拟认购5,448,530股；曹蕾拟认购3,151,470股；上海华富利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富资管-富鼎6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拟认购12,837,005股。本次发行的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已于2016年3月9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医药制造	CRO 服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409,068,942.92	53,366,370.15		462,435,313.07
主营业务成本	239,831,457.40	32,825,294.04		272,656,751.44
资产总额	1,474,136,204.63	586,812,899.81		2,060,949,104.44
负债总额	931,689,599.98	336,105,280.48		1,267,794,880.46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890,583.06	100.00%	9,498,266.20	9.70%	88,392,316.86	90,619,648.86	100.00%	7,554,211.85	8.34%	83,065,437.01
合计	97,890,583.06	100.00%	9,498,266.20	9.70%	88,392,316.86	90,619,648.86	100.00%	7,554,211.85	8.34%	83,065,437.0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6,543,136.04	4,327,156.80	5.00%
1 至 2 年	1,588,566.14	158,856.61	10.00%
2 至 3 年	4,748,563.52	1,424,569.06	30.00%
3 年以上	5,010,317.36	3,587,683.73	71.61%
3 至 4 年	1,464,658.51	732,329.26	50.00%
4 至 5 年	1,380,608.76	690,304.38	50.00%
5 年以上	2,165,050.09	2,165,050.09	100.00%
合计	97,890,583.06	9,498,266.20	9.7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44,054.3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27,483,749.24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28.0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1,374,187.46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815,916.81	100.00%	838,335.33	2.72%	29,977,581.48	9,099,240.58	97.33%	729,001.89	8.01%	8,370,238.6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0,000.00	2.67%	250,000.00	100.00%	
合计	30,815,916.81	100.00%	838,335.33	2.72%	29,977,581.48	9,349,240.58	100.00%	979,001.89	10.47%	8,370,238.6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23,833.25	26,191.66	5.00%
1 至 2 年	83,028.00	8,302.80	10.00%
2 至 3 年	59,449.56	17,834.87	30.00%
3 年以上	789,606.00	786,006.00	99.54%
3 至 4 年	0.00	0.00	0.00%
4 至 5 年	7,200.00	3,600.00	50.00%
5 年以上	782,406.00	782,406.00	100.00%
合计	1,455,916.81	838,335.33	2.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29,360,000.00		
小 计	29,360,0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40,666.5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963,561.00	742,761.00
拆借款	29,360,000.00	7,800,000.00
应收暂付款	113,033.00	452,264.33
其他	379,322.81	354,215.25
合计	30,815,916.81	9,349,240.5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绍兴雅泰药业有限公司	拆借款	20,360,000.00	1 年以内	66.07%	
浙江泰司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拆借款	1,200,000.00	1 年以内	29.21%	
浙江泰司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800,000.00	1-2 年		
浙江泰司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2-3 年		
浙江泰司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3-5 年		
绍兴县滨海工业区管理委员会	保证金	281,500.00	5 年以上	0.91%	281,500.00
陕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保证金	130,000.00	5 年以上	0.42%	130,000.00
个人住房公积金	应收暂付款	113,033.00	1 年以内	0.37%	5,651.65
合计	--	29,884,533.00	--	96.98%	417,151.6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74,130,000.00		974,130,000.00	74,130,000.00		74,130,000.00
合计	974,130,000.00		974,130,000.00	74,130,000.00		74,13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绍兴科锐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浙江泰司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9,130,000.00	15,000,000.00		34,130,000.00		
绍兴雅泰药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合计	74,130,000.00	915,000,000.00	15,000,000.00	974,13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2,338,901.78	237,150,778.11	366,693,883.52	228,064,877.25
其他业务	859,967.28	135,226.07	494,922.56	50,351.96
合计	403,198,869.06	237,286,004.18	367,188,806.08	228,115,229.21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59,370.00	272,250.00
合计	359,370.00	272,250.00

6、其他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0,570.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63,317.2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59,37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73.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4,931.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890.50	
合计	3,195,120.6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营业外支出"项目所列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409,928.93	系国家规定之税费，且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存在直接关系，故不具特殊性和偶发性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7%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5%	0.26	0.2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陈尧根先生签名的2015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2、载有法定代表人陈尧根先生、主管会计工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珍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陈尧根

2016年3月27日